

标段编号： 2404-440303-04-01-392930004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2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础信息	<p>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2、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3年）纳税情况（税费不包括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近三年（2021-2023年）财务第三方审计报告（须标注出营业收入，内容清晰可见）。 4、投标人须签署《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证明文件：（1）、投标人须提供《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2）、投标人须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清晰扫描件；投标人应按《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提供纳税证明扫描件。（3）、近三年（2021-2023）度财务第三方审计报告（包含合并利润表/利润表）原件扫描件 上述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见。（4）、投标人须提供《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三章）。</p>
2	企业业绩情况	<p>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19年11月1日至今，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至少应包括 ①一项合同额超过 200 万元消防工程改造项目。 证明文件： 1、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近五年（2019年11月1日至今）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表》，并按业绩表中的业绩顺序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 2、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p>
3	企业获奖情况	<p>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19年11月1日至今，以获奖证书</p>

		<p>载明时间为准)获得奖项情况。(数量上限为10项) 证明文件: 1、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近五年(2019年11月1日至今)同类工程获奖情况表》。2、提供有关获奖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p>
4	<p>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获奖情况</p>	<p>提供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近五年(2019年11月1日至今,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投标人已完工工程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 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获得奖项情况。(数量上限为5项) 证明文件: 1、投标人须提供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近12个月社保证明。2、投标人须提供《拟派项目经理的简历表》、《拟派技术负责人的简历表》及表格中涉及到的学历、职称(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执业资格、个人获奖等证书扫描件。涉及的业绩按业绩表中的业绩顺序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业绩相关资料要求同企业业绩要求,若与企业业绩资料一致的,可注明后,不再重复提供)。3、投标人须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获奖情况表》及获奖证书的扫描件。4、项目经理业绩至少应包括:一项合同额超过200万元改造项目消防工程</p>
5	<p>说明本项目拟使用主要材料、设备货物的采购来源</p>	<p>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19年11月1日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类似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采购情况。(数量上限为5项) 证明文件: 1、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近五年(2019年7月1日至今)同类工程主要材料、设备供应商合作单位的相关资质、业绩、采购合同等资料。2、提供有关合同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3、提供材料、设备采购来源说明:如自行单独采购或投标人自有材料、设备采购平台采购或借助大型集采平台采购或供应商战略合作采购等的详细说明及证明资料。</p>
6	<p>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p>	<p>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详见第三</p>

	系情况	章)。
7	项目廉洁承诺书、诚信投标承诺书	提供《项目廉洁承诺书》《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三章)。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86991139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金(万元)	1200 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 920、921 号(仅限办公)	
成立时间	2010 年 07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	郭伟	联系方式	0755-25878611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广东昊安建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主项资质	消防设施专业承包一级				
企业总人数	128 人				
企业总资产(亿元)	(至 2023 年末) 1.5072478985				

近3年（2021-2023）纳税情况

年份	纳税金额（万元）	备注
2021	96.944221	
2022	85.359138	
2023	85.12973	
2021-2023 年平均纳税	89.144363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3年）纳税情况（税费不包括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021年: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72165号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86991139)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899.14	0
2	企业所得税	9,717.81	0
3	教育费附加	31,671.04	0
4	增值税	1,055,701.95	0
5	地方教育附加	21,114.03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2,621.8	0
合计		1,204,725.77	0
其中、自缴税款		1,139,318.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235,283.56元,2021年969,442.21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2月1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2160631617778



2022年: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21547号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86991139)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737.01	0
2	企业所得税	108,431.16	0
3	印花税	37,987.53	0
4	教育费附加	15,744.41	0
5	增值税	903,290.4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0,496.28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297.97	0
合计		1,125,984.77	0
其中:自缴税款		1,086,446.1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18,488.73元,2021年253,904.66元,2022年853,591.38元。

###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http://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064907593912



2023年: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83074号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86991139)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105.26	0
2	企业所得税	27,444.23	0
3	印花税	72,477.68	0
4	教育费附加	16,759.4	0
5	增值税	790,453.3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1,172.9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9,258.26	0
8	车辆购置税	5,309.74	0
	合计	981,980.82	0
	其中,自缴税款	934,790.24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130,683.52元,2023年851,297.3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154030946432



近3年（2021-2023）年营业收入情况

年份	营业收入（万元）	备注
2021	16322.389763	
2022	17805.993788	
2023	20508.701524	
2021-2023 年平均营业收入	18212.36169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近三年（2021-2023）度财务第三方审计报告（包含合并利润表/利润表）原件扫描件上述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见）

2021年:

关于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上达审字(2023)第B3-824号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会计报表附注	8-18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北京上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北京上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将台乡东八间房10号1层1202号

\*机密\*

上达审字（2023）第B3-824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附注3	1,138,764.23	2,171,384.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36,009,264.27	26,612,894.99
预付款项	附注5	1,053,451.70	1,227,258.67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27,508,535.65	20,486,037.91
存货	附注7	12,037,369.16	8,724,481.68
合同资产		33,302,251.87	15,942,236.46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11,049,636.88</b>	<b>75,164,294.00</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594,361.44	525,452.28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94,361.44</b>	<b>525,452.28</b>
<b>资产合计</b>		<b>111,643,998.32</b>	<b>75,689,746.28</b>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附注9	1,5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0	12,245,944.61	8,934,361.71
预收款项		675,230.00	786,217.9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1	374,465.96	304,782.98
应交税费	附注12	47,497.46	-348,534.54
其他应付款	附注13	44,033,507.97	40,920,521.77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58,876,646.00</b>	<b>50,597,349.8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58,876,646.00</b>	<b>50,597,349.82</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4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5	40,767,352.32	13,092,396.4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52,767,352.32</b>	<b>25,092,396.4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11,643,998.32</b>	<b>75,689,746.28</b>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6	163,223,897.63	94,333,212.37
减：营业成本	附注17	125,056,343.71	72,465,958.36
税金及附加		153,223.93	134,440.94
销售费用		36,913.99	20,248.96
管理费用		1,368,450.62	1,513,760.60
研发费用		8,546,853.70	4,571,869.78
财务费用		3,819.35	5,081.39
其中：利息费用			-
利息收入		-	-
资产减值损失		-	-
信用减值损失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058,292.33	15,621,852.34
加：营业外收入		9,692.96	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4.74	690.00
三、利润总额		28,067,780.55	15,671,162.34
减：所得税费用		392,824.69	28,009.31
四、净利润		27,674,955.86	15,643,153.0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674,955.86	15,643,153.0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53,716,540.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0,422,969.49
现金流入小计	4	174,139,509.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24,883,841.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2,406,847.32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42,450,155.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839,232.11
现金流出小计	9	176,580,07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2,440,566.8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92,053.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流出小计	21	92,053.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92,053.2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金流入小计	26	1,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现金流出小计	3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500,00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3	-1,032,620.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2,171,384.2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5	1,138,764.2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行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2,000,000.00	-	-	-	-	-	13,092,396.16	25,092,396.16	12,000,000.00	-	-	-	-	13,092,396.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2,000,000.00	-	-	-	-	-	13,092,396.16	25,092,396.16	12,000,000.00	-	-	-	-	13,092,396.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27,674,935.86	27,674,935.86	-	-	-	-	-	27,674,935.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27,674,935.86	27,674,935.86	-	-	-	-	-	27,674,935.86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	08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9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	-
4. 其他	12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	-	-	-	-	-
3. 其他	16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	-	-	-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	-	-	-
5. 其他	22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12,000,000.00	-	-	-	-	-	40,767,332.02	42,699,900.00	12,000,000.00	-	-	-	-	24,699,900.0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附注1. 公司概况：

####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7月27日正式成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8699113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RMB12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920、921号（仅限办公）。

####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防火技术检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消防安全评估技术服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不含学科类、技能类培训等限制项目）；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与维修；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电气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安防器材、通讯器材、防汛设备、抢险救援工具的技术研发、销售与维修；消防技术的咨询；消防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以上凭资质证经营）；消防器材、五金购销；通信工程；通信设备、通信系统设备、信息工程的技术开发；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兴办实业。，许可经营项目是：通风设备系统生产、安装服务；消防设备的生产、安装服务。

###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 (4)记帐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A、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B、提供服务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包含提供服务的履约义务。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8)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消费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消费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消费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2,453.94	11,309.10
银行存款	1,136,310.29	2,160,075.19
合 计	<u>1,138,764.23</u>	<u>2,171,384.29</u>

附注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6,009,264.27	100.00%	26,612,894.99	100.00%
合 计	<u>36,009,264.27</u>	<u>100.00%</u>	<u>26,612,894.99</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湛江利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450,791.49
南昌绿地申安置业有限公司	4,082,046.00
首钢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16,000.00
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55,450.37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3,235,977.38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53,451.70	100.00%	1,227,258.67	100.00%
合 计	<u>1,053,451.70</u>	<u>100.00%</u>	<u>1,227,258.67</u>	<u>100.00%</u>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508,535.65	100.00%	20,486,037.91	100.00%
合 计	<u>27,508,535.65</u>	<u>100.00%</u>	<u>20,486,037.91</u>	<u>100.00%</u>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8,724,481.68	9,210,055.12	5,897,167.64	12,037,369.16

合 计 8,724,481.68    9,210,055.12    5,897,167.64    12,037,369.16

附注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609,953.48</u>	<u>92,053.26</u>	-	<u>702,006.74</u>
固定资产	609,953.48	92,053.26	-	702,006.74
二、累计折旧合计	<u>84,501.20</u>	<u>23,144.10</u>	-	<u>107,645.30</u>
固定资产	84,501.20	23,144.10	-	107,645.3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525,452.28</u>	<u>92,053.26</u>	<u>23,144.10</u>	<u>594,361.44</u>

附注9：短期借款

项 目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	2021/12/02- 2022/12/02	10.512%		1,500,000.00
合 计				<u>1,500,000.00</u>

附注10：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245,944.61	100.00%	8,934,361.71	100.00%
合 计	<u>12,245,944.61</u>	<u>100.00%</u>	<u>8,934,361.71</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东莞市华冕空调有限公司	3,187,900.00
普宁市森领域电器有限公司	2,596,470.00
暂估应付款	2,532,070.36
台州市家洋电器有限公司	805,000.00
广东吴安建筑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700,991.30

附注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4,782.98	2,476,530.30	2,406,847.32	374,465.96
合 计	<u>304,782.98</u>	<u>2,476,530.30</u>	<u>2,406,847.32</u>	<u>374,465.96</u>

附注12：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进项税额	11,061,351.61	22,760,977.19	12,231,343.03	-531,717.45
转出未交增值税	-3,619,701.14	4,890,653.20	1,270,952.06	-
销项税额	14,298,818.59	13,352,811.80	27,651,630.39	-
未交增值税	-	1,270,952.06	1,124,613.16	146,338.90
应交所得税	33,699.62	392,824.69	11,208.97	415,315.3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	87,881.55	77,637.83	10,243.72
应交个人所得税	-	26,539.92	26,539.92	-
应交教育费附加	-	38,128.55	33,738.38	4,390.17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	25,419.03	22,492.25	2,926.78
合 计	<u>-348,534.54</u>	<u>42,846,187.99</u>	<u>42,450,155.99</u>	<u>47,497.46</u>

附注13：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4,033,507.97	100.00%	40,920,521.77	100.00%
合 计	<u>44,033,507.97</u>	<u>100.00%</u>	<u>40,920,521.77</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郭伟	4,490,000.00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3,180,400.00
杨钰麟	2,986,129.16
郭岭军	118,473.24

附注14：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RMB)	比例 (%)	金额 (RMB)	比例 (%)
广东昊安建筑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	100.00%
合 计	<u>12,000,000.00</u>	<u>100.00%</u>	<u>12,000,000.00</u>	<u>100.00%</u>

附注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3,092,396.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其他因素调整	-
本期年初余额	13,092,396.46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7,674,955.86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本期期末余额	40,767,352.32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附注16：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63,223,897.63	94,333,212.37	-
合 计	<u>163,223,897.63</u>	<u>94,333,212.37</u>	-	-

附注17：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25,056,343.71	72,465,958.36	-
合 计	<u>125,056,343.71</u>	<u>72,465,958.36</u>	-	-

附注18：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27,674,955.86</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144.10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预提费用的增加	-
财务费用	-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312,887.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3,605,075.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779,296.18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440,566.80</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8,764.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71,384.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032,620.06</u>

**附注19：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证书序号: 0017050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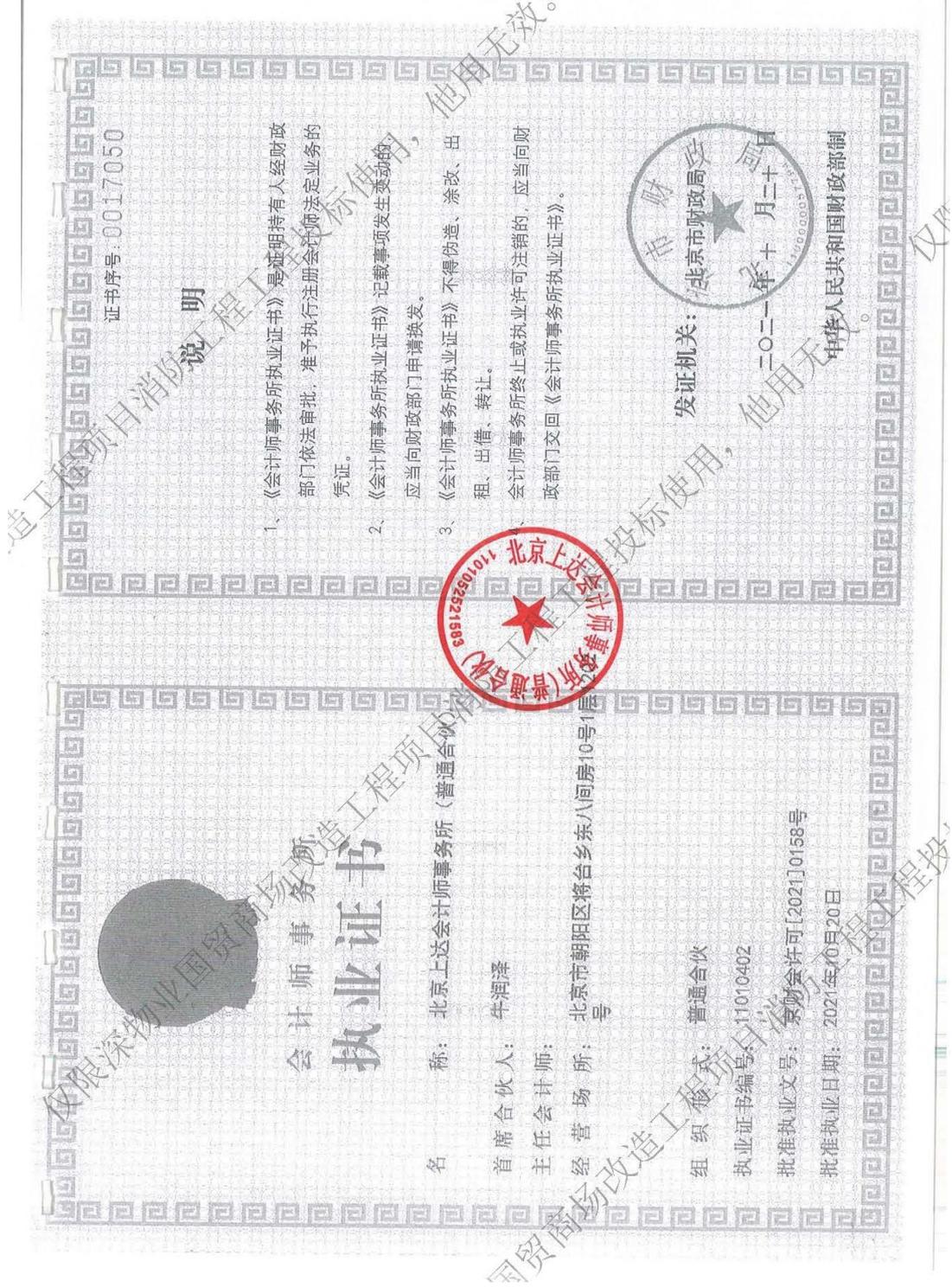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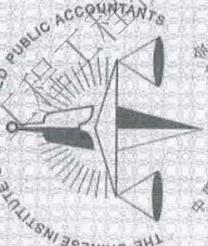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北京上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牛润泽  
 主任会计师: 牛润泽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将台乡东八间房10号1层  
 组 织 形 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4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21]015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1年10月20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牛海蓬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05-13  
工作单位 河南惠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11222196805133016  
Member No. 411222196805133016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Info.do?ID=7891236966548742110555326461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注册编号: 410001250010  
No. of Certificate: 410001250010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惠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惠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登记日期: 2007年01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 01 16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Info.do?ID=78912369665487421105553264612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名称  
Sum of the transfer from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2月29日

转入协会名称  
Sum of the transfer to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1月15日

转出所  
CPAs  
凯亚国际

转入所  
CPAs  
惠平联合



工程项目消毁工程投标使用, 他用无效

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

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



2022年:

关于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上达审字(2023)第C2-232号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7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北京上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北京上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将台乡东八间房10号1层1202号

\*机密\*

上达审字（2023）第C2-232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上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附注3	12,320,219.02	1,138,764.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56,432,037.82	36,009,264.27
预付款项	附注5	1,617,831.72	1,053,451.70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15,417,917.30	27,508,535.65
存货	附注7	18,346,872.00	12,037,369.16
合同资产		33,541,372.46	33,302,251.87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7,676,250.32</b>	<b>111,049,636.88</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843,194.78	594,361.4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43,194.78</b>	<b>594,361.44</b>
<b>资产合计</b>		<b>138,519,445.10</b>	<b>111,643,998.32</b>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附注9	7,000,000.00	1,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0	26,587,911.69	12,245,944.61
预收款项	附注11	629,548.58	675,230.0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2	849,170.81	374,465.96
应交税费	附注13	154,394.89	47,497.46
其他应付款	附注14	45,973,731.75	44,033,507.97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81,194,757.72</b>	<b>58,876,646.0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81,194,757.72</b>	<b>58,876,646.00</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5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6	45,324,687.38	40,767,352.3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57,324,687.38</b>	<b>52,767,352.3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38,519,445.10</b>	<b>111,643,998.32</b>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b>一、营业收入</b>	附注17	178,059,937.88	163,223,897.63
减：营业成本	附注18	130,104,484.60	125,056,343.71
税金及附加		102,244.94	153,223.93
销售费用		188,487.22	36,913.99
管理费用		7,812,451.36	1,368,450.62
研发费用		10,258,241.90	8,546,853.70
财务费用		51,063.93	3,819.35
其中：利息费用		111,220.00	-
利息收入		72,052.93	-
资产减值损失			-
信用减值损失			-
加：其他收益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9,542,963.93</b>	<b>28,058,292.33</b>
加：营业外收入		48,595.30	9,692.96
减：营业外支出		10,010.35	204.74
<b>三、利润总额</b>		<b>29,581,548.88</b>	<b>28,067,780.55</b>
减：所得税费用		19,123.82	392,824.69
<b>四、净利润</b>		<b>29,562,425.06</b>	<b>27,674,955.86</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9,562,425.06</b>	<b>27,674,955.86</b>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57,591,482.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6,500,587.16
现金流入小计	4	174,092,070.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22,636,400.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2,905,006.95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1,136,375.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6,318,956.70
现金流出小计	9	142,996,73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31,095,330.7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302,655.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流出小计	21	302,65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302,655.9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5,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金流入小计	26	5,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25,111,22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现金流出小计	30	25,111,2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9,611,22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3	11,181,454.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138,764.2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5	12,320,219.0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2,000,000.00	-	-	-	10,747,332.72	82,757,152.82	-	-	13,092,396.04	25,092,396.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2,000,000.00	-	-	-	-5,090.00	-5,090.00	-	-	13,092,396.04	25,092,396.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16,742,252.12	12,742,252.12	-	-	13,092,396.04	27,074,938.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4,962,125.06	1,962,125.06	-	-	27,074,938.08	27,074,938.08
（二）所有者投入或减少资本	08	-	-	-	20,862,125.06	20,862,125.06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09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25,000,000.00	-25,000,000.00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25,000,000.00	-25,000,000.00	-	-	-	-
3.其他	16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5.其他	22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12,000,000.00	-	-	-	17,121,992.78	17,121,992.78	-	-	40,197,392.72	52,171,332.3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附注1. 公司概况：

####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7月27日正式成立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8699113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RMB12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920、921号（仅限办公）。

####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防火技术检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消防评估技术服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不含学科类、技能类培训等限制项目）；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与维修；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安防器材、通讯器材、防汛设备、抢险救援工具的技术研发、销售与维修；消防技术的咨询；消防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以上凭资质证经营）；消防器材、五金购销；通信工程；通信设备、通信系统设备、信息工程的技术开发；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兴办实业。许可经营项目是：通风设备系统生产、安装服务；消防设备的生产、安装服务。

###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A、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B、提供服务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包含提供服务的履约义务。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8)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消费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2,453.94	2,453.94
银行存款	12,317,765.08	1,136,310.29
合 计	<u>12,320,219.02</u>	<u>1,138,764.23</u>

附注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3,473,647.63	94.76%	36,009,264.27	100.00%
1-2年	2,958,390.19	5.24%		
合 计	<u>56,432,037.82</u>	<u>100.00%</u>	<u>36,009,264.27</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8,919,324.37
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362,914.3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969,284.39
中铁十二局集团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846,572.92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194,015.52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13,431.72	99.73%	1,053,451.70	100.00%
1-2年	4,400.00	0.27%		
合 计	<u>1,617,831.72</u>	<u>100.00%</u>	<u>1,053,451.70</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瀚海五金有限公司	719,288.73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0
深圳市万科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化州市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惠州市格来富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16,216.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417,917.30	100.00%	27,508,535.65	100.00%
合 计	<u>15,417,917.30</u>	<u>100.00%</u>	<u>27,508,535.65</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保证金	1,297,543.65
社保个人部分	210,376.92
公积金个人部分	15,840.00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7,017,910.48	22,464,650.67	22,054,933.04	7,427,628.11
库存商品	5,019,458.68	100,650,665.69	94,750,880.48	10,919,243.89
合 计	<u>12,037,369.16</u>	<u>123,115,316.36</u>	<u>116,805,813.52</u>	<u>18,346,872.00</u>

附注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702,006.74</u>	<u>302,655.99</u>	-	<u>1,004,662.73</u>
固定资产	702,006.74	302,655.99	-	1,004,662.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07,645.30</u>	<u>53,822.65</u>	-	<u>161,467.95</u>
固定资产	107,645.30	53,822.65	-	161,467.9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594,361.44</u>	<u>302,655.99</u>	<u>53,822.65</u>	<u>843,194.78</u>

附注9：短期借款

项 目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	2022/12/28- 2023/12/27		抵押	5,000,000.00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	2022/12/02- 2023/12/01		抵押	2,000,000.00
合 计				<u>7,000,000.00</u>

附注10：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6,587,911.69	100.00%	12,245,944.61	100.00%

合 计	<u>26,587,911.69</u>	<u>100.00%</u>	<u>12,245,944.61</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鸿利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8,420,518.00			
深圳市福田区福和消防器材店	4,866,891.38			
深圳悦景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196,086.73			

附注11: 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29,548.58	100.00%	675,230.00	100.00%
合 计	<u>629,548.58</u>	<u>100.00%</u>	<u>675,230.00</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城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7,966.12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004.00			
化州市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广东和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用存款专户	17,500.00			

附注12: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374,465.96	3,379,711.80	2,905,006.95	849,170.81
合 计	<u>374,465.96</u>	<u>3,379,711.80</u>	<u>2,905,006.95</u>	<u>849,170.81</u>

附注13: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应交增值税	-531,717.45	15,182,390.28	15,009,950.08	-359,277.25
未交增值税	146,338.90	835,140.17	903,290.43	78,188.64
应交所得税	415,315.34	109,461.34	108,431.16	416,345.52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43.72	33,055.14	36,737.01	6,561.85
应交个人所得税	-	23,986.04	23,688.46	297.58
教育费附加	4,390.17	14,166.47	15,744.41	2,812.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26.78	9,444.29	10,496.26	1,874.81
印花税	-	45,579.04	37,987.53	7,591.51
合 计	<u>47,497.46</u>	<u>16,253,222.77</u>	<u>16,146,325.34</u>	<u>154,394.89</u>

附注14：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3,255,288.99	94.09%	44,033,507.97	100.00%
1-2年	2,718,442.76	5.91%	-	-
合 计	<u>45,973,731.75</u>	<u>100.00%</u>	<u>44,033,507.97</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郭伟强	24,739,735.50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3,071,400.00
杨钰麟	2,986,129.16
庄陈辉	70,000.00
吴玲玲	66,400.00

附注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RMB)	比例 (%)	金额 (RMB)	比例 (%)
广东吴安建筑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	100.00%
合 计	<u>12,000,000.00</u>	<u>100.00%</u>	<u>12,000,000.00</u>	<u>100.00%</u>

附注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40,767,352.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其他因素调整	-5,090.00
本期年初余额	40,762,262.3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9,562,425.06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25,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45,324,687.38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附注17：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78,059,937.88	163,223,897.63		
合 计	<u>178,059,937.88</u>	<u>163,223,897.63</u>	—	—

附注18：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30,104,484.60	125,056,343.71		
合 计	<u>130,104,484.60</u>	<u>125,056,343.71</u>	—	—

附注19：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u>29,562,425.06</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3,822.65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预提费用的增加		-
财务费用		111,220.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309,502.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9,135,655.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6,818,111.72

其他	-5,09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1,095,330.78</b>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20,219.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38,764.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b>11,181,454.79</b>

**附注20：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1：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证书序号: 0017050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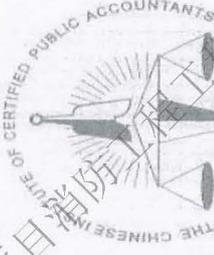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2021年10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上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牛润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将台乡东八间房10号1层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4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21]015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1年10月20日



工程项目消防工程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牛润洋 410001250010

证书编号: 410001250010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年11月14日

http://acc.mca.gov.cn/cpa/acc/cpa/accP.html?id=798125610685401X10855338460126



姓名: 牛润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05-13  
工作单位: 河南寰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11222198805133016

http://acc.mca.gov.cn/cpa/acc/cpa/accP.html?id=798125610685401X10855338460126

河南寰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Huanyu United Accountants Firm  
普通合伙企业  
General Partnership Firm  
2007年12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管理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d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管理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d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管理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d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管理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d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寰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Huanyu United Accountants Firm  
普通合伙企业  
General Partnership Firm  
2007年11月15日



2023 年: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资产负债表	4-5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6
四. 现金流量表	7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18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机密\*

深铭国年审字[2024]第F010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单位)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单位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

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单位、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以下无正文)

深圳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

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 他用无效。  
仅限深业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工程投标使用, 他用无效。  
致。  
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工程投标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附注3	5,105,415.94	12,320,219.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58,414,521.69	56,432,037.82
预付款项	附注5	1,154,797.26	1,617,831.72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25,120,650.32	15,417,917.30
存货	附注7	10,058,831.03	18,346,872.00
合同资产		49,851,821.49	33,541,372.46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9,706,037.73</b>	<b>137,676,250.32</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1,018,752.12	843,194.78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18,752.12</b>	<b>843,194.78</b>
<b>资产合计</b>		<b>150,724,789.85</b>	<b>138,519,445.10</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附注9	17,446,539.89	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0	26,695,884.05	26,587,911.69
预收款项	附注11	456,420.59	629,548.58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2	421,788.07	849,170.81
应交税费	附注13	184,102.97	154,394.89
其他应付款	附注14	43,875,581.63	45,973,731.7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89,080,317.20</b>	<b>81,194,757.7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89,080,317.20</b>	<b>81,194,757.72</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5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6	49,644,472.65	45,324,687.3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61,644,472.65</b>	<b>57,324,687.3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50,724,789.85</b>	<b>138,519,445.10</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b>一、营业收入</b>	附注17	205,087,015.24	178,059,937.88
减：营业成本	附注17	165,009,732.92	130,104,484.60
税金及附加		162,789.35	102,244.94
销售费用	附注18	271,247.17	188,487.22
管理费用	附注19	6,872,854.14	7,812,451.36
研发费用	附注20	12,243,694.81	10,258,241.90
财务费用		293,495.89	51,063.93
其中：利息费用		266,367.18	111,220.00
利息收入		72,563.71	72,052.93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0,233,200.96</b>	<b>29,542,963.93</b>
加：营业外收入		100,474.31	48,595.30
减：营业外支出		-	10,010.35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0,333,675.27</b>	<b>29,581,548.88</b>
减：所得税费用		13,890.00	19,123.82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0,319,785.27</b>	<b>29,562,425.06</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0,319,785.27</b>	<b>29,562,425.06</b>
<b>七、每股收益</b>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82,931,403.38	157,591,482.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5,309,757.05	16,508,587.16
现金流入小计	4	198,241,160.43	174,092,070.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64,438,726.10	122,636,400.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6,800,765.72	2,903,006.95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2,109,545.71	1,136,375.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9,742,196.26	16,318,956.70
现金流出小计	9	203,091,233.79	142,996,73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4,850,073.36	31,095,330.7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226,463.85	302,655.9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226,463.85	302,65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226,463.85	-302,655.9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22,851,641.66	5,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22,851,641.66	5,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6,354,438.78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18,635,468.75	25,111,22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现金流出小计	30	24,989,907.53	25,111,2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2,138,265.87	-19,611,22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2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b>	33	-7,214,803.08	14,181,454.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2,320,219.02	1,138,764.2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5	5,105,415.94	12,320,219.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2,000,000.00	-	-	-	-	-	-	-	16,324,687.38	57,324,68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2,000,000.00	-	-	-	-	-	-	-	45,324,687.38	57,324,687.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4,319,785.27	4,319,785.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	-	20,319,785.27	20,319,785.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4. 其他	12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16,000,000.00	-1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16,000,000.00	-16,000,000.00	
3. 其他	16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5. 其他	22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12,000,000.00	-	-	-	-	-	-	-	49,644,472.65	61,644,472.6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附注1. 公司概况：

####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7月2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8699113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920、921号。

####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防火技术检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消防安全评估技术服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与维修；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安防器材、通讯器材、防汛设备、抢险救援工具的技术研发、销售与维修；消防技术的咨询；消防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消防器材、五金购销；通信工程；通信设备、通信系统设备、信息工程的技术开发；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兴办实业。许可经营项目：通风设备系统生产、安装服务；消防设备的生产、安装服务。

###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 (4) 记帐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8)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728.94	2,453.94
银行存款	5,104,687.00	12,317,765.08
合 计	<u>5,105,415.94</u>	<u>12,320,219.02</u>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7,878,448.24	99.08%	53,473,647.63	94.76%
1-2年	536,073.45	0.92%	2,958,390.19	5.24%
合 计	<u>58,414,521.69</u>	<u>100.00%</u>	<u>56,432,037.82</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8,058,280.3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3,503,104.39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946,712.74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982,278.22
南昌绿地安南置业有限公司	86,000.00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12,533.89	96.34%	1,613,431.72	99.73%
1-2年	42,263.37	3.66%	4,400.00	0.27%
合 计	<u>1,154,797.26</u>	<u>100.00%</u>	<u>1,617,831.72</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南海五金有限公司	1,106,233.89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0
深圳市万科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120,650.32	100.00%	15,417,917.30	100.00%
合 计	<u>25,120,650.32</u>	<u>100.00%</u>	<u>15,417,917.30</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	------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000.00
公积金个人部分	13,304.00
润加物业服务（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0,052.00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7,427,628.11	4,299,304.12	5,787,345.09	5,939,587.14
库存商品	10,919,243.89	9,346,568.88	16,146,568.88	4,119,243.89
合 计	<u>18,346,872.00</u>	<u>13,645,873.00</u>	<u>21,933,913.97</u>	<u>10,058,831.03</u>

**附注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1,004,662.73</u>	<u>226,463.85</u>	-	<u>1,231,126.58</u>
固定资产	1,004,662.73	226,463.85	-	1,231,126.58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61,467.95</u>	<u>50,906.51</u>	-	<u>212,374.46</u>
固定资产	161,467.95	50,906.51	-	212,374.4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843,194.78</u>	<u>226,463.85</u>	<u>50,906.51</u>	<u>1,018,752.12</u>

**附注9：短期借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17,446,539.89
合 计	<u>17,446,539.89</u>

**附注10：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6,695,884.05	100.00%	26,587,911.69	100.00%
合 计	<u>26,695,884.05</u>	<u>100.00%</u>	<u>26,587,911.69</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青岛冠贺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5,953,772.00
纳鹏集团有限公司	4,880,461.00
深圳市福田区福源消防器材店	4,196,086.73

**附注11：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	------	----	------	----

1年以内	450,170.59	98.63%	629,548.58	100.00%
1-2年	6,250.00	1.37%	-	-
合 计	<u>456,420.59</u>	<u>100.00%</u>	<u>629,548.58</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城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7,966.12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
化州市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广东和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用存款专户			1,750.00

附注12: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9,170.81	6,373,382.98	6,800,765.72	421,788.07
合 计	<u>849,170.81</u>	<u>6,373,382.98</u>	<u>6,800,765.72</u>	<u>421,788.07</u>

附注13: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应交增值税	-359,277.25	96,141.93	53,351.00	-316,486.32
未交增值税	78,188.64	46,313.86	5,565.00	118,937.50
应交所得税	416,345.52	58,541.42	87,542.58	387,344.36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6,561.85	9,532.32	4,526.75	11,567.42
应交个人所得税	297.58	4,564.36	4,336.46	525.48
教育费附加	2,812.23	3,376.00	3,207.80	2,980.43
地方教育附加	1,874.81	4,554.47	5,752.44	676.84
印花税	7,591.51	4,511.28	33,545.53	-21,442.74
合 计	<u>154,394.89</u>	<u>227,535.64</u>	<u>197,827.56</u>	<u>184,102.97</u>

附注14: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3,875,581.63	100.00%	43,255,288.99	94.09%
1-2年	-	-	2,718,442.76	5.91%
合 计	<u>43,875,581.63</u>	<u>100.00%</u>	<u>45,973,731.75</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郭伟强			41,475,141.04
深圳市途商客商贸有限公司			66,143.00

深圳市产业园区协会	50,000.00
张健	26,101.26
深圳市澳康达二手车经销有限公司	20,000.00

**附注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东昊安建筑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	100.00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	100.00

**附注16：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45,324,68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其他因素调整	-
本期年初余额	45,324,687.3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0,319,785.27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16,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49,644,472.65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7：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	205,087,015.24	178,059,937.88	165,009,732.92	130,104,484.60
合计	205,087,015.24	178,059,937.88	165,009,732.92	130,104,484.60

**附注18：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271,247.17	188,487.22
合计	271,247.17	188,487.22

附注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6,872,854.14	7,812,451.36
合 计	<u>6,872,854.14</u>	<u>7,812,451.36</u>

附注20：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12,243,694.81	10,258,241.90
合 计	<u>12,243,694.81</u>	<u>10,258,241.90</u>

附注21：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u>20,319,785.27</u>	<u>29,562,425.06</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	58,896.06	53,822.65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266,367.18	111,220.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8,288,040.97	-6,309,502.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1,222,182.43	-9,135,655.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560,980.41	16,818,111.72
其他	-	-5,09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850,073.36</u>	<u>31,095,330.78</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05,415.94	12,320,219.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20,219.02	1,138,764.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7,214,803.08</u>	<u>11,181,454.79</u>

**附注22：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3：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10年07月27日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86991139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1,200.00万人民币，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郭伟。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920、921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防火技术检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消防安全评估技术服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与维修；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安防器材、通讯器材、防汛设备、抢险救援工具的技术研发、销售与维修；消防技术的咨询；消防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消防器材、五金购销；通信工程；通信设备、通信系统设备、信息工程的技术开发；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兴办实业。许可经营项目：通风设备系统生产、安装服务；消防设备的生产、安装服务。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5,0724,789.85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49,706,037.73元，非流动资产净值为1,018,752.12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89,080,317.20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89,080,317.2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61,644,472.65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2,0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49,644,472.65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205,087,015.24元，营业成本为165,009,732.92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62,789.35元，销售费用为271,247.17元，管理费用为6,872,854.14元，研发费用为12,243,694.81元，财务费用为293,495.89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为4,319,785.27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新增4,319,785.27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净资产增长率	(期末净资产-期初净资产)/期初净资产*100%	7.54%
2	总资产增长率	(期末资产总额-期初资产总额)/期初资产总额*100%	8.81%
3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本期营业收入-上期营业收入)/上期营业收入*100%	15.18%
4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68.06%
5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9.10%
6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57.15%
7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100%	1161.81%
8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19.54%
9	净利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9.91%
1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100%	34.16%

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投标使用 他用无效。

仅限深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投标使用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R466U



名称 深圳德国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凤香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标注信息，带“\*”标志的经营范围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前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年度报告。  
3. 各市场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前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年度报告。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12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仅限深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投标使用

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投标使用 他用无效。

7。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胡凤香  
 首席合伙人：胡凤香  
 主任会计师：胡凤香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和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11层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4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4）1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1月24日



证书序号：0021209

##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工程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工程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仅限深



高勉 1100017700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770032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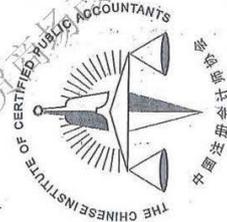
2006-7-5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 2月 20日  
/y /m /d



姓名	高勉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1-11-22
Working unit	北京中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2622711122011
Identity card No.	



工程项目消防工程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证书编号: 47470273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2024 年 02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说明:  
2024年02月08日获证，所以暂无当年度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任海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1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4212819771101514
Identity card No.	



仅限深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消防工程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附件 3.2：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深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
合同名称	深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国贸春天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国际贸易中心大厦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时间：2024 年 12 月 12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时间：2024 年 12 月 12 日</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4 年 12 月 12 日</p>

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附件 3.3：投标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项目经理	工程类别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重要指标描述	项目获奖情况
1	碧湖春天春天东花园、北花园、幼儿园项目消防剩余工程及整改工程	2900.00	2022. 12. 29	李丽丹	消防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盛城和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消防工程	/
2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 2 栋消防工程	1195.310 555	2023. 10. 31	孔为	消防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消防工程	/
3	深圳市光明区 A515—0099 宗地项目消防工程	1220.00	2024. 01. 08	李丽丹	消防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福粤置业有限公司	消防工程	
4	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1897.041 587	2024. 11. 13	孔为	消防工程	深圳市	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消防工程	/
5	东坑社区消防工程	248.9998 75	2020. 10. 21	陆汝辉	消防工程	私转私	深圳市凤凰东坑股份合作公司	消防工程	

备注：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2、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

3、按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页及涉及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1. 碧湖春天春天东花园、北花园、幼儿园项目消防剩余工程及整改工程

合同编号: DC-SCHJ-BHCT-20221130-aabvhc

碧湖春天东花园、北花园、幼儿园项目消防剩余工程及整改工程  
施工合同

专业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盛城和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8821227M

法定代表人：许伟圳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岭社区沙坑路 23 号 B 栋 102

电话：13570882228

联系人：王心钰

专业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86991139

法定代表人：郭伟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 920、921 号（仅限办公）

电话：13603060111

联系人：梁永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的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信用证明

签约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资产证明、视频承诺及书面承诺书等信用证明文件。

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碧湖春天东花园、北花园、幼儿园项目消防剩余工程及整改工程】
2. 工程地址：【深圳市坪山区汤坑路 and 同富路交汇处西北侧碧湖春天花园项目】

三、合同承包的范围及内容

1. 主要工程范围和工作内容：碧湖春天东花园、北花园、幼儿园项目消防剩余工程及整改内容。
2. 施工图纸：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第四版”（2019年7月10日）其中涉及的——碧湖春天花园 01、02 消防工程施工图纸，“第二版”（2018年6月4日）

合同编号：DC-SCHJ-BHCT-20221130-aabvhc

04 地块消防工程施工图纸及配套图纸所对应的设计变更中所涵盖的所有消防工程剩余部分工程内容及相关整改内容。

3. 工程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为碧湖春天东花园、北花园及幼儿园项目消防剩余工程及整改工作，主要包含但不限于：

- 1) 东北花园消防水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消防电系统、消防风系统等系统的剩余工程量施工及整改；东花园裙楼及负一层消防改造工程；
- 2) 包括但不限于第1)条所列范围的所有消防工程的剩余工程的施工、系统调试及承包范围内工程的保修工作；
- 3) 东北花园及幼儿园施工过程及竣工验收资料补充整理及竣工验收报批报验工作，并最终通过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验收合格，取得工程所在地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验收合格证明，其中幼儿园项目仅为施工过程及竣工验收资料补充整理并配合甲方办理竣工验收报批报验并最终取得取得工程所在地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验收合格证明。

#### 四、 合同价款及计价原则

1. 本补充协议为固定总价包干，不含增值税总价为人民币 2815533.98 元，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 84466.02 元，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2900000.00 元（大写金额：贰佰玖拾万元整），增值税率 3%，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价格不变，增值税及价税合计金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2. 计价原则：

1) 本合同为固定包干总价，包干总价内容包括本合同约定工程范围的施工图纸、图纸变更所涉及到的工程费用以及本合同虽未提及但承包人在完成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必须支付的相关费用。对于上述工程内容，承包人无论何种原因没有列入或少计的工程费用，双方一致认为该费用已包含在包干总价中。

2) 包干总价的构成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含材料损耗、材料费场内外运输费(含三次及多次转运)]、市场风险包干费、卸车费及采保费等、工程验收所需的各种材料检验试验(检测)费用、机械费、施工水电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成品保护费、工程所需的各种检测及测量费用、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已完工程越冬维护费、垃圾清运、工程完工后清场、工程保修费、必须的加班费、赶工措施费、国家及地方政府各种税收及收费、行政事业收费、保险、规费(由当地造价部门相关规定的费用组成)、利润和管理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直接费、间接费费用、不可预见费、保修期服务费、

合同编号：DC-SCHJ-BHCT-20221130-aabvhc

知识产权费、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备案等一切批准、许可手续的费用、预期市场价格的涨跌、汇率的变动等一切费用。

3) 包干总价不因材料、人工、机械的价格变动、国家政策调整、承包人的失误和错误、工期的变化、周边环境变化而调整价格（除本合同约定可调范围外）。承包人在包干总价预算书中的任何错误或遗漏，都视为已经包括在包干总价中，不再另外调整。

4) 本工程承包范围以及办理消防验收直至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所需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总价中，不另行计取。

3. 合同价款含税，提供税点 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五、付款方式：

##### 1. 工程款的支付：

预付款采用下面第【2】种方式确定：

(1) 无预付款。

(2) 合同签订后 3 个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作为预付款。

(3) 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乙方已提供同等数额的预付款银行保函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 作为预付款，材料全部进场并经监理、甲方验收合格后 30 个日历天内退还银行保函。

进度款：所有施工内容达到验收条件后，支付至合同包干总价的 80%；

验收结算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明，且乙方提供的付款资料齐全后（其中发票开至合同结算款的 100%），甲方付款至合同结算款的 98%。

质保金：合同包干总价的 2%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一年。质保期满无息退还质保金。

2.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发票（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提供的发票须为工程所在地税务局认可的合法发票。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当地税法规定或不合法、不合规，致甲方产生税收罚款、滞纳金或发票不能作为成本入账，乙方须赔偿甲方相关损失。

3. 因乙方未及时提供有效的付款资料导致付款延误，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拖延履行合同义务。

##### 4. 乙方收款信息：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彩虹支行 】

开户名称：【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

银行账号：【 761457936509 】

#### 六、合同工期

合同编号：DC-SCHJ-BHCT-20221130-aabyhc

终止合同，且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6. 甲方对乙方的正常举报行为将严格保密和保护。举报属实的，甲方将给予乙方正面评价，同等条件下优先合作。
7. 甲方集团总部廉洁监督电话：+86 188-2377-9260，邮箱：zbjcomplaint@yahoo.com。

#### 十九、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除保修条款外，双方办理竣工结算款支付完毕，本合同自动失效终止。
3. 与合同有关的通知、告知、信函等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并送达至指定送达地址和接收人，本合同各方指定送达地址和接收人，详见附件二《双方指定送达地址和接收人》。
4. 合同各方应当及时签收另一方送达至指定送达地址的来往通知、告知、信函。拒不签收的，视为已送达，由此增加的费用、延误的工期由拒绝接收一方承担。
5. 任何一方变更指定送达地址和接收人，须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对方。因提供的指定送达地址、接收人错误被退回或变更未及时通知导致无法送达，自文件发出之日起视为送达。

#### 二十、 合同附件（与本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 附件一：图纸（另行装订）  
附件二：《双方指定送达地址和接收人》  
附件三：《承诺与保证书》  
附件四：乙方营业执照及资质文件  
附件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承诺书、资产证明  
附件六：变更签证管理相关表格  
附件七：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表

工程名称：碧湖春天幼儿园 (印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盛城和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	刘志华		联系电话	13823711294		
工程地址	坪山大道与汤坑路交汇处西			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装饰装修、改变用途、建筑保温)					
工程投资额 (万元)	1700万			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			3324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和座机)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盛城和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许伟圳 (440307199007290017)	刘志华 (140522197307086231)	0755-82707050 13823711294					
设计单位 (土建)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甲级	周栋良 (441222197403043413)	梁镇敏 (402111198208025514)	0755-88006666 13510234771					
设计单位 (装修)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杨水森 (44030119700121151X)	周勇峰 (439004198108054319)	0755-83260111 13632814939					
施工单位 (土建)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一级	徐济敏 (440922196403060611)	饶开成 (422427197106230757)	0769-26982131 13826987467					
施工单位 (装修)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二级	徐济敏 (440922196403060611)	饶开成 (422427197106230757)	0769-26982131 13826987467					
施工单位 (消防)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海洲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壹级	郭伟 (410103197404155010) 徐震燕 (362301196807070039)	李丽丹 (441422198110015342) 周涛 (510212196811080336)	13713824442 0755-86530119 0769-26982131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孟宪龙 (231023194106120032)	伍正辉 (62282119771115081X)	0755-29082750 18033096342					
技术服务机构	/			/		/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文号 (审查意见为合格的)				深公坪消审字【2017】第0404号 深坪住建消审字【2021】第0009号		审查合格日期		2017.11.27 2021.01.20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号、批准开工报告编号或证明文件编号 (依法需办理的)				4403822017008109		制证日期		2018.09.13		
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使用性质	耐火等级	层数		高度 (m)	长度 (m)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碧湖春天幼儿园	框架	幼儿园	一级	3	0	13.5	/		3324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装修部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顶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隔断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家具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织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装修面积 (m <sup>2</sup> )		3324		装修所在层数		地上1至3层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原有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材料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1 <input type="checkbox"/> B2		保温所在层数					
	保温部位		保温材料							

(背面有正文)

<b>施工过程中消防设施检测情况（如有）</b>	
技术服务机构（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span style="float: right;">年 月 日</span>	
<b>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情况及意见</b>	
<b>一、基本情况</b> 本次申报碧湖春天幼儿园工程为新建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汤坑路与坪山大道交汇处西南侧，高度13.5米，地上3层，地下0层，总建筑面积为3324平方米。 工程设置有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已依法组织相关单位竣工验收，并按照规定查验了工程中涉及消防的所有内容，结论合格。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印章）：深圳市盛城和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刘志华 2022年12月29日         </div>	
<b>二、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实施情况</b> 依法参加了碧湖春天幼儿园工程的竣工验收，该工程已按消防设计文件落实施工，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要求。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设计单位（印章）：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梁颖敏 2022年12月29日         </div>	
<b>三、工程监理情况</b> 深圳市盛城和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以及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或者满足工程需要的消防设计文件对碧湖春天幼儿园工程实施了工程监理，该工程在消防产品和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使用、安装前，已核查产品质量证明文件，该工程未使用或安装不合格的消防产品和防火性能不符合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依法参加了该工程的竣工验收，结论合格。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监理单位（印章）：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伍正辉 2022年12月29日         </div>	
<b>四、工程施工情况</b>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以及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或者满足工程需要的消防设计文件对碧湖春天幼儿园工程实施了工程监理，该工程在消防产品和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使用、安装前，已核查产品质量证明文件，该工程未使用或安装不合格的消防产品和防火性能不符合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依法参加了该工程的竣工验收，结论合格。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45%;">           消防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印章）：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李永华 2022年12月29日         </div> <div style="width: 45%;">           施工总承包单位（印章）：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签名：李永华 2022年12月29日         </div> </div>	
<b>五、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情况</b> 按合同约定，对碧湖春天幼儿园建设工程的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灭火器等消防设施进行检测，结论合格。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技术服务机构（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刘志华 2022年12月29日         </div>	
备注：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8821227M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碧湖春天幼儿园

验收时期: 2022.12.29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盛城和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碧湖春天幼儿园	工程地点	坪山大道与汤坑路交汇处西
建筑面积	3324 m <sup>2</sup>	工程造价	17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3 地下：0
施工许可证号	2018-1066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7860
开工日期	2018-03-01	验收日期	2022-12-29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201800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盛城和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46787
设计单位 1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144002927
设计单位 2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A144006193
总包单位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D244099626
承建单位 (土建)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D244099626
承建单位 (消防)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海洲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D244264714 D244160387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D344089057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244007860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 长	刘志华
副组长	伍正辉
组 员	饶开成、陈玉球、黄家平、黄伟凡、何天贵、周勇锋、杨水森、周栋良、梁镇敏、孙明、周文辉、李儒军、周涛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饶开成	陈玉球、杨水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何天贵	黄伟凡、孙明、周涛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周栋良	梁镇敏、李儒军
工程质保资料	黄家平	周勇锋、周文辉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56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56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 56 项	共核查 32 项, 符合要求 32 89 项。  共抽查 3254 项,  符合要求 325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89 项  符合要求 89 项  不符合要求 00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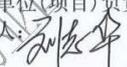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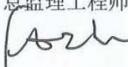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签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刘名华	深圳市盛城和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组长	项目负责人
肖霖毅	深圳市盛城和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副组长	项目负责人
周勇峰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项目负责人
林朋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专项负责人
梁镇敏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项目负责人
龙作强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专项负责人
阳志伟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总工	生产经理
许江一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机电经理
李丽村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梁志书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施工管理员
任正辉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项目负责人
何天贵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专项负责人
周涛	广东海州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王涛	广东海州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施工管理员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碧湖春天幼儿园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以及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或者满足工程需要的消防设计文件对碧湖春天幼儿园工程实施了工程监理,该工程在消防产品和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使用、安装前,已核查产品质量证明文件,该工程未使用或安装不合格的消防产品和防火性能不符合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依法参加了该工程的竣工验收,结论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12月29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2022年12月29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12月29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12月29日</p>
---	--	---	---	---

2.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 2 栋消防工程

丁义洲 642023-091

深建工合字[ 2023 ] 039

合同编号: \_\_\_\_\_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 2 栋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  
风控

总包方(甲方): \_\_\_\_\_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分包方(乙方): \_\_\_\_\_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_\_\_\_\_

签约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8000 号建安-山海中心四楼

日期: \_\_\_\_\_ 2023 年 1 月 \_\_\_\_\_

##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

总包方（甲方）：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乙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分包方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1]023995延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09.02至2024.09.02

资质证书号码：D244264714

资质专业及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01.14

### 二、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2栋

（二）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洞路与宝龙三路交汇处

（三）工程承包范围：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2栋消防工程包括甲方与建设方（以下简称业主）签订的“施工合同”施工图纸所包含的消防水、消防电工程以及按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现场签证和甲方指定合同外增加项目等规定内容承包，除甲方明确另行分包的工程外，均由乙方负责施工。具体包含：

#### 消防水：

包含喷淋灭火系统、消火栓灭火系统、消防水泵房工程、承包范围内管道套管封堵、管道套管预埋由甲方另行委派，整个工程包含内容不限于该合同清单，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 消防电：

包含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控制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公共/应急广播系统、疏散通道预压监控系统、气体灭火系统（七氟丙烷）、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综合布线，管道套管预埋由甲方另行委派（不包含二次配管），其中气体灭火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及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需厂家二次深化，整个工程包含内容不限于该合同清单，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四) 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划分依据:

1. 按照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单、交房标准及相关变更资料及业主要求施工的范围为依据。

2. 全套施工图纸中包括消防水、消防电等系统工程施工, 承包范围边界明确如下:

(1) 以甲方要求、施工图纸、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和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总包方指令、交房标准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隐藏的施工内容为准(业主、甲方另行分包的除外);

(2) 消防工程中所有项目(业主分包项目除外), 还包括本专业施工工程的补孔, 管道与套管间封堵、各种预留空的吊洞等(承包范围内)工作。

3. 乙方可以合理推知需要提供的为达到本工程竣工验收和交付使用服务所需的一切辅助工程中关于消防工程实施的内容。

(五) 承包方式: 乙方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包人工、包材料设备(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包水电、包工期、包管理、包质量、包环境、职业健康、包文明施工、包风险、包安全、包各种措施项目费、包检测费用、包税费、包各种风险、包资料(含过程资料及竣工验收资料等)、包验收合格(通过相关管理部门验收并取得相关证明)、包与业主核对合同价及结算、包图纸深化设计、包后期培训及保修、包系统调试、包办理竣工资料移交业主、包配合备案完成的方式承包等符合合同、图纸、规范等要求。

### 三、工期

开工日期: 暂定 2023 年 11 月 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暂定 2023 年 12 月 1 日(具体竣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工期延误而被罚款的, 则该罚款均由乙方承担。

###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 分包工程结算价款的确定:

1. 合同计价方式: 以业主审计审定的本合同范围内的最终定额下浮前结算总价(计价费率标准下浮 35.5%)作为分包工程结算价。相关专业的合同价核对及结算工作均由乙方协同甲方完成与业主委托的咨询公司初审、复审或审计单位核对, 乙方按甲方要求时间参与完成本合同相关专业的合同价核对工作并对合同价核对准确性负责。若因乙方合同价核对不准确导致的亏损, 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由乙方承担。

分包工程结算价款(含税)=业主结算审定价中关于本合同约定分包专业工程定额下浮前总价\*[1-35.5%]-其他应扣款或罚款(下浮率: 一次下浮)。

其他代扣代缴的费用包括：

(1) 水电费(本合同相关专业的工程水电费由乙方承担)：按产值×1%。(在每期进度款支付时按产值比例同期扣除)

(2) 施工过程中的各种罚款或代扣款。

(3) 乙方工人需集中在甲方提供的生活区住宿，纳入甲方统一管理；不允许工人私自在外租赁宿舍；甲方提供住宿每间有5张上下铺，乙方合理安排工人住宿并承担住宿费及水电费(800元/间/月，含水电费)、缴纳住宿押金等；住宿前乙方应检查房内设施的完整性，住宿期间不允许刻意损坏甲方设施，如有损坏乙方退场时甲方按照市场价扣除住宿押金。

2. 上述价款已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即：为本工程所发生的环境保护、保安费用、赶工费，临时设施，夜间施工，所有材料的二次及多次转运，甲供材料及设备的装卸配合、移交、保管及一切为保障工程施工顺利实施而采用的各种措施而发生的费用，包含施工期间人工及不可调差部分的材料及机械设备的涨价风险。税金由乙方负责缴纳，即乙方提供当地合规的增值税发票。

3. 人工、主材调差及材料品牌选用均按照总包合同条件执行；

(二) 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不含税价(小写)：¥10966151.88元，(大写)：壹仟零玖拾陆万陆仟壹佰伍拾壹元捌角捌分；

含税价(小写)：¥11953105.55元，(大写)：壹仟壹佰玖拾伍万叁仟壹佰零伍元伍角伍分；

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而变化，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税率，则增值税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小规模纳税人税率：3%。

(三) 工程量计量方式

① 计价标准：采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补充规范，《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2014机械)、《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有关规定；

② 取费标准：建筑工程(深建价[2018]25号、深建市场[2021]20号(安全文明施工费按各专业取费)；

③ 基准期人工、材料设备价格：

基准期人工、材料和设备价格：以2022年5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材料设备价格或人工工日单价。

乙方应如实编制报送工程结算，如果经业主方(含业主方的审计部门)审核后，其报审结算价超出审定价的10%，则以超出审定价10%以外的金额(即送审结算价与审定金额110%的差额)的10%作为违约金，在其工程结算款中扣除。示例：送审结算价120万元，审定价：100万元则：违约金=[120-(100\*110%)]\*10%=1万元。

上述价款已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即：为本工程所发生的环境保护，保安费用、赶工费，临时设施，夜间施工，所有材料的二次及多次转运，甲供材料及设备的装卸配合、移交、保管及一切为保障工程施工顺利实施而采用的各种措施而发生的费用。税金由分包人负责缴纳，即分包人提供当地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四) 结算方式

结算以甲方认可图纸、签证变更、建设合同约定的计算规则、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作为计算工程量的依据，最终以相关审计部门审定的工程量为准，不能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的结算工程量。

#### (五) 付款方式

双方以上月21日至当月20日作为一个结算周期，对应的计算规则进行计算已完工程量，每月25日前对当月的完成情况进行月度结算，以业主审定的预算为依据进行支付。

甲方于双方对完账且办理完月度结算后于次日最后一天之前，支付前一个月实际发生的工程款(前提是已顺利完成结算)的70%，待工程完工后支付至85%，待乙方与业主办理完结算，双方办理结算手续后一个月内支付结算款的97%，余款3%质量保修金(不计利息)，在工程质保期满后三个月内，将剩余款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2、双方在此确认，乙方先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有效发票，是甲方付款的必要前提条件之一，在本合同约定的历次付款截止日的10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延期提供发票，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的时间。

#### 3、双方基本税务信息如下：

甲 方	名 称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576274035	
	地 址、电 话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深南大道8000号建安 山海中心3A 0755-83289026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44201508000050015252
名称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 (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86991139
地址、电话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西路 21-15 号 0755-83157181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44250100011800002340

4. 甲乙双方确认, 如甲乙双方互负债权债务,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款项均优先用于支付货款本金。

#### 5. 支付方式

- (1) 甲方可使用  银行转账  支票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应付账款保理  
 其他供应链融资支付方式 (请勾选或补充填写) 支付款项。
- (2) 若甲方使用商业承兑汇票、应付账款保理及其他供应链融资支付方式, 相关期限 (不超过 1 年) 及融资变现费用另行约定。
- (3) 上述支付方式涉及需乙方配合开立银行账户或网银功能或其他支付相关事项的 (均符合金融监管政策), 乙方须无条件配合, 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 (六) 变更及签证

本工程的变更及签证,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 (含业主) 的工程签证办理办法执行。发生变更及签证情况后, 除因甲方原因产生的签证外, 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完成向监理、业主的变更及签证工作的认定。因业主原因产生的签证及变更, 若业主拒绝承担相关费用, 甲方亦不承担相关费用。

#### 五、乙方配备的主要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 孔为 证书编号: 粤1432016201874353 电话: 15112551895  
 项目施工员: 刘正红 证书编号: JZ1901013715 电话: 13598277891  
 项目质检员: 李哲 证书编号: 2001030055686 电话: 13827410003  
 项目安全员: 刘风云 证编号: 粤建安C3(2017)0003200 电话: 13751137061  
 项目安全员: 贺仕银 证编号: 粤建安C(2021)0110778 电话: 13760349539  
 项目预算员: 熊丽珍 证编号: 2001100006307 电话: 13928472535

乙方项目经理在本项目每月必须全天出勤天数不低于 26 个工作日, 由甲方项目经理负责考勤考核。乙方项目经理每月出勤少于约定天数的, 将对其进行 500 元/天违约罚款。

- 附件五：廉洁自律协议
- 附件六：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办理协议
- 附件七：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责任协议书
- 附件八：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
- 附件九：保证按月发放工人工资承诺书
- 附件十：施工现场扬尘管理协议
- 附件十一：质量管理协议书
- 附件十二：生活区管理制度
- 附件十三：项目人员进退场管理制度

(以下无条款)

甲方(盖章):  
(3)  
合同专用章  
44030274213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盖章):  
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44030274213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郭伟

联系电话: 1352741003

签订日期: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2栋

验收时期: 2023.10.31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2栋	工程地点	宝龙街道南同大道与宝龙三路交汇处周边地块
建筑面积	126796.76 m <sup>2</sup>	工程造价	33239.8329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10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9-440307-04-01-403639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440307-04-01-403639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资质 证 号	粤房开证字贰0201092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D244072738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244022876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46841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46841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D244264714
承建单位(装修)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5852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 长	范伟、张述伟
副组长	张磊、李亚云
组 员	周小明、孙裕民、方运红、吴磊、张冬志、罗麒、吕浩、刘坤、张健、杨建、陈忠茜、曾有维、黄夏龙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凯宁	陈炎泉、曾其鸿、李雷、周瑞丰、廖海龙、陈崇义、康太忠、张正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宇飞	梁尚取、黄正超、庾平正、陈力、李富荣、陈振国、叶长明、夏雨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黄旭轩	彭劲涛、周俊杰、郑立山
工程质保资料	孔德森	彭新来、蔡龙辉、余嘉琪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14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48 项	共核查 92 项,  符合要求 92 项。  共抽查 92 项,  符合要求 9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112 项  符合要求 112 项  不符合要求 0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肖伟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斌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张健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曾有强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程介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高工	总监
梁尚取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现场监理
孔内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郭玲军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秀亮	深圳市华泽天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福	深圳市三江电气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江田	深圳市超网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廖展周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2栋工程于 年 月 日进行竣工验收,经过各个检查组的认真检查,一致认为:该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规范要求施工完毕,并按要求完成施工合同规定的施工范围,各分部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检验资料均合格,观感综合评价为好,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	---	--	--	--

3. 深圳市光明区 A515—0099 宗地项目消防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 A515-0099 宗地总承包项目

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JS-MYPZ-013-2022-0022



承 包 人 (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乙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 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清华

住 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常青路 8 号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伟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 920、921 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光明区 A515-0099 宗地项目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华夏路交汇处西北侧。

工程承包范围：

2.1 项目【施工】范围内施工图中【施工图中各楼层及地下室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含消防弱电桥架）、自动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防火门控制消防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抗震支架、通风防排烟系统（不含成品烟道、不含电梯前室百叶风口，如公区精装对百叶有特殊要求）、正压送风、防火卷帘等系统，及地下室泵房和屋顶稳压泵、防火封堵、防水封堵等配套工作，以及第三方检测等与消防验收通过有关的工作。（此范围未含防火门窗）】

2.2 具体承包范围如下：

- 包括各设备安装调试、对项目物业管理人员必要的培训、整个管理系统的联动调试及验收合格等全部工作内容；
- 根据消防有关规范及当地消防局的要求，对原设计中未表达或未提及的内容需进行补充，保证一次性验收通过；至少于消防验收前 45 日历天提出总包单位及各相关单位需整改工作内容；

(3) 负责消防报批报建、联动调试、竣工验收，包括消防报批报建涉及的各种材料、产品、设备及工程（总包工程及其他分包工程）的各种检测（消检、电检）、风管漏风检测等类似为竣工验收增加的检测或调试等；

(4) 负责协调各单位对联动调试及消防验收出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各条验收意见的整改，确保消防验收合格；

(5) 消防单位负责相关设备、消防线槽的安装，套管与线缆、孔洞与线槽间的封堵；

(6) 包含跟消防验收有关的建筑设施及消防验收，如应急照明、防火门、通风系统等；

(7) 质保期内的所有承包范围内的消防设备设施等的免费维保及确保年检通过。

### 2.3 界面划分：

#### 乙方施工范围：

(1) 消防施工单位负责消防总水表后消火栓（含室外消火栓）、室外消火栓管网、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建筑灭火器系统、通风排烟系统（不含成品烟道、不含电梯前室百叶风口）、防火门监控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气体灭火、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等全部消防工程施工、调试、组织验收。

(2) 消防施工单位负责消防联动电梯紧急迫降功能施工。

(3) 消防施工单位负责防火卷帘门（含控制箱、线缆等所有辅材配件）、挡烟垂壁供应及安装。

(4) 所有与消防验收有关的设计报建、审批、包括验收资料收集整理，包括第三方消防检测，包括消防主管部门验收通过等工作保证消防验收通过（含消防门、应急照明与疏散指示系统、防火门窗等）。

(5) 消防弱电桥架由消防单位施工。

(6) 总体联动弱电部份（与消防报警主机相关的联动）由消防专业单位负责安装与联动调试。

(7) 所有消防管道、套管部份，内管由消防专业单位负责防火封堵；外墙及外部楼板、墙面、井道等均由总包负责修补。

#### 甲方施工范围：

(1) 甲方负责混凝土、砌体结构风管接口、消火栓箱孔洞的预留。

(2) 甲方负责水泵基础的施工，屋顶风管与井道预留孔洞防水封堵；甲方负责防火门、消防应急照明与疏散指示系统的施工（专业分包单位提供设备尺寸）。

(3) 消防施工图中标明预留孔(井)洞、预埋件、套管和强电线槽桥架(含控制箱进线前电缆)、强电线管【凡由消防单位提供的设备配套、配电控制箱均由甲方提供电源在控制柜上桩头,下桩头到设备配置,配线由消防单位负责安装完成(消防单位含水泵控制箱,风机双电源箱由总包单位施工)】及接线盒预埋施工,对施工质量负责。

(4) 消火栓箱暗装时箱体预留位、背部及四周封堵,结构面与套管之间的封堵。

(5) 消防报警回路、可燃气体报警、防火门、消防设备电源等监控系统、正压送风机的线管(盒)预埋、孔洞、系统应急照明回路、双电源监控回路的线管预埋预留。

电梯单位施工范围:(1)电梯安装施工单位负责在电梯机房预留消防联动紧急迫降功能接口。

## 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26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3年5月2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的,以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为准,总工期不变,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分包合同价款

本合同工程计价方式采用第1种。

### 1. 固定总价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方式计价,本合同含税固定总价为12200000.00元人民币(大写金额:壹仟贰佰贰拾万元整),上述含税固定总价包含增值税为1007339.45元人民币(大写金额:壹佰零柒仟叁佰叁拾玖元肆角伍分),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固定总价为11192660.55元人民币(大写金额:壹仟壹佰壹拾玖万贰仟陆佰陆拾元伍角伍分)。

### 2. 固定单价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方式计价,固定单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金额:\_\_\_\_\_),上述含税暂定总价中包含增值税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金额:\_\_\_\_\_),本合同不含增值税暂定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金额:\_\_\_\_\_)。《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实际工程量按照本合同约定计取为准。

### 3. 其他方式

#### 四、合同文件构成

- (1) 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函及其附录;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互相矛盾之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以上面所列合同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有时间顺序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

#### 五、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

##### 1. 缺陷责任期

本合同工程缺陷责任期：2年，并不低于总包合同关于缺陷责任期的约定，自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算。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业主签发的竣工移交证书注明的日期，或工程所在地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签发的工程质量验收证明中注明的相关竣工日期。

##### 2. 保修期

本合同工程保修期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执行，并不低于总包合同关于保修期的约定，自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算。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业主签发的竣工移交证书注明的日期，或工程所在地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签发的工程质量验收证明中注明的相关竣工日期。

#### 六、承诺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挂靠、转包及违法分包，就本合同工程质量向业主承担连带责任，并在保修期内承担质量责任。

#### 七、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加盖公司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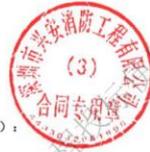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海*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郭伟**

1  
2  
3  
4  
5  
6  
7  
8  
9  
10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电建浔悦鹏著花园

验收时期: 2024年01月0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电建置业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电建洛悦鹏著花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光侨路与华夏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26344.00 m <sup>2</sup>	工程造价	40585.765688 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2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41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01 月 0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1】024 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粤置业有限公司	粤房开证字贰 0201106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森磊铭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A244069002
总包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	D243014573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	D243014573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证	D244264714
承建单位（装修）		号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E244068470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 长	周洋
副组长	付平、陈敏、丁建阳、朱银普
组 员	李丽丹、李俊伟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洋	陈敏、李俊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付平	李丽丹
通讯、照明等专业工程	郭还元	沈玉振、刘汉森
工程质保资料	陈敏	史李杰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 五、工程验收结论

#### 竣工验收结论:

电建浔悦鹏著花园项目位于光侨路与华夏二路交叉路口西北角地块。本地块总建筑面积126344m<sup>2</sup>，由3层地下室、4栋高层住宅、1栋单层商业以及1栋三层幼儿园组成；其中：地下室主要为汽车库（属于I类 停车库，地下1层设有充电车位）和设备用房（发电机房位于半地下室一层、消防泵房位于半地下室二层）；1栋、2栋、3栋、5栋为一类高层住宅，最大消防建筑高度为96.10m；建筑耐火等级均为一级。4栋为三层幼儿园、6栋为1层商业楼，建筑设计耐火等级均为二级，工程设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1栋建筑面积18927m<sup>2</sup>（住宅面积17605m<sup>2</sup>、商业面积851m<sup>2</sup>、地上核增471m<sup>2</sup>），2栋建筑面积18904m<sup>2</sup>（住宅面积17575m<sup>2</sup>、商业面积892m<sup>2</sup>、地上核增437m<sup>2</sup>），3栋建筑面积18365m<sup>2</sup>（住宅面积16455m<sup>2</sup>、商业面积1451m<sup>2</sup>、地上核增459m<sup>2</sup>），4栋建筑面积3106m<sup>2</sup>（幼儿园面积3000m<sup>2</sup>、地上核增106m<sup>2</sup>），5栋建筑面积37374m<sup>2</sup>（人才房面积29000m<sup>2</sup>、住宅面积5375m<sup>2</sup>、商业面积1196m<sup>2</sup>、文化活动室1000m<sup>2</sup>、物业服务用房200m<sup>2</sup>、地上核增603m<sup>2</sup>），6栋建筑面积2087m<sup>2</sup>（商业面积1610m<sup>2</sup>、地上核增477m<sup>2</sup>），地下室建筑面积27581m<sup>2</sup>（车库面积23889m<sup>2</sup>、设备用房面积3692m<sup>2</sup>）。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1月0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1月0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1月0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1月0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1月08日
---	---	---	--	---

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4. 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中建

合同编号：NFSZ-BJWT-A011/2021



布吉文体中心项目  
消防水电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 267 号

签约时间：2021 年 12 月 14 日



CSCEC

中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左胜利

住 所：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 267 号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伟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联李东路 6 号 1 栋 9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86991139

资质证书号码：D244264714

资质专业及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21]023995 号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龙岗区布吉街道布吉社区，中兴路南侧、政清路以西、布吉街道行政中心西北侧。

分包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垂直运输、包机械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深化、包机具、包调试、包资料、包食宿、包保险、包税金、包检测、包通过验收、包测量、包具备完整性及其真实性并达到深圳市

CSCEC

中建

档案馆备案要求的全套工程竣工资料（不少于7套）、包验收合格、包办理有关手续、包物价上涨因素及其他未描述但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完成的工作的承包方式。分包人除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约定工作内容外，并负责履行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应承担的各项义务。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工程，总包合同与图纸要求的消防水电工程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总包合同及施工图纸。

分包人必须配合其他单位、其他工程进行专业设备及配件等安装（包括由于发包人要求或变更导致的各专业的设备和移位改动的安装等）及预留，最后的收口、封堵及由此发生的费用包括在本次计价范围内。分包人应根据施工进度要求安排其他专业施工单位进场时间及协调施工配合工作。

承包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工程分包人承包范围进行局部修改，分包人对此无异议，并不能就此提出任何索赔。

## 二、分包合同价款

分包合同价按本项目发包人与承包人结算总价（包含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分部分项工程费；不含其他应收取费用）下浮2%，发包人审定的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费用适用相同的下浮比例，分包人自行优化其施工范围内容，若超出本分包工程概算，则超出费用由分包人自行承担。材料品牌、价格按业主限定的进行报价确认。

分包人需另行向承包人额外缴纳工程一切险、团体意外险、第三者责任险、临时水电接驳、资料扫描归档、垂直运输、BIM的分摊费用，此部分费用分包人按本项目发包人与承包人结算总价（包含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分部分项工程费）的2%向承包人缴纳。

合同总价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玖拾柒万零肆佰壹拾伍元捌角柒分（小写：18970415.87元）；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陆万陆仟叁佰陆拾肆元陆角壹分（小写：1566364.61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捌仟伍佰贰拾元柒角玖分（小写：948520.79元）。（备注：其中合同总价中的5%为安全文明施工费）

## 三、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12月30日，完工日期：2022年9月14日，具体开工日期以项目部下发指令为准。分包人需无条件完成承包人要求的工期节点，否则由

## 2. 电子签名约定

(1) 分包人郑重承诺：同意在参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七局”）发包的分包工程中使用电子合同、电子签名。分包人通过身份验证登陆的本条第二款约定的网站，确认同意接受相关电子合同或文书的，视为同意签署合同，与在纸质合同上手写签名或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无需另行签署纸质合同或文书。

(2) 分包人为签署本合同所登陆的网站必须是承包人提供或承包人指定站点 (<https://ehetong.cscec7b.com:8088/a/login>)。分包人使用其他网址或软件签署本电子合同，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3) 分包人凡使用分包人的客户账号、交易密码和通讯密码进行的签署电子合同均视为分包人亲自签署合同，并同意合同文本的全部约定，且不得变更或撤销，由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分包人承担。

(4) 本条列举的系统所蕴涵的风险所指的事项发生时，由此导致的分包人损失，承包人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承包人



分包人（盖章）：



CSCEC

中建

附件 2: 分包人项目经理任命书

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工程项目经理  
任命书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存续的公司，其注册地址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联系路 6 号 1 栋 9 楼。根据本公司作出的决定并依据本文件，谨郑重任命孔边（身份证号：430381198604073624）（身份证复印件应一并提交承包人）为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本公司办理如下事宜。

- 一、全面管理、履行本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 二、代表本公司执行本工程施工合同并办理相关事宜。
- 三、在本工程进行过程中，与本工程有关的收取工程款的签字、工程结算书的签字均有效。
- 四、以上未穷尽事宜，视本公司同意其签字有效。

本任命书经本公司盖章后生效，本任命书有效期自本工程施工合同签订至本工程施工、竣工、结算、收款事项全部完成，即工程施工合同履行完毕时即行终止。

分包人（盖章）：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龙建消验字(2024)第0087号

深圳保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贵阳德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业  
主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  
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  
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2024年11月12日申请  
布吉文体中心建设及室内装修工程消防验收(申办流水号:  
F15A00102410240003)。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区布吉街道中兴路南面、政  
清路以西、布吉街道行政中心西北侧,该项目由三层地下室及1  
栋塔楼组成,总建筑面积118353.24平方米。其中:塔楼,地上  
12层,建筑高度68.2米,地上建筑面积73799.45平方米,属一  
类高层公共建筑。使用功能:首层为游泳馆及其配套、儿童图书  
馆、文体配套,二层为文体配套、设备、服务用房,三层为剧场  
及其配套、体育馆观众厅、文体配套,四层为剧场配套、体育馆  
观众厅、文体配套,五层为特色文体、办公,六层为特色文体、  
展厅,七层为展厅、羽毛球馆及其配套,八、九层为文化配套、  
办公,十层为展览室、开放式阅读室,十一层为展览、研学中  
心,十二层为培训室、阅览室。地下室三层,建筑面积44553.79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汽车库(属I类停车库,地下三层设有充电  
车位)及设备用房。以上建筑均为一级耐火等级。本次申报装修  
范围:地下一层至地下三层局部(公共部分区域)及地上一层至  
七层局部、地上十至十二层,总装修面积33624.3m<sup>2</sup>。工程设置  
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  
械防排烟系统、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消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龙建消验字（2024）第 0087 号

消防设施，已经我局委托的消防设施检测机构检测合格（报告编号：HT-2418-JC04-126）。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和《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龙建消审字（2024）第 0059 号）、（深龙建消审字（2021）第 0551 号及深龙建消审字（2021）第 0679 号），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一、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二、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建设部门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和验收。

三、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相应的许可意见。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5. 东坑社区消防工程

合同编号: DK202008

# 消防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东坑社区消防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鹏凌路3号、5号厂房  
发包单位: 深圳市凤凰东坑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方：深圳市凤凰东坑股份合作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13510246055

承包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人：宾小姐 联系电话：1341861755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双方就消防工程及消防备案验收承包合同内容意思达成一致，为保证工程按时、按质、按量顺利完成，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坑社区消防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鹏凌路3号5号厂房

### 二、工程承包范围

- 1、承包方式：涉及消防所有设施设备的安装工程（包工包料）及协助办理消防报建报验等相关手续。
- 2、工程规模及特征：室外消火栓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自动报警系统、防烟排烟系统、灭火器、消防应急照明、应急疏散指示标志系统。
- 3、本合同确定的价款包括了乙方供应的材料费用、设备费用、运输费、工程安装费用、所有措施费用、调试费、保险费及税金、办理消防报建及验收手续费用等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费用。

### 三、合同工期

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完工。

### 四、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贰佰肆拾捌万玖仟玖佰玖拾捌元柒角伍分

（小写）：¥248,999,875 万元

合同价款在本合同内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上述合同价款为固定总价包干，已包括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事项的所有费用。市场人工、材料、机械、设备价格，税率变动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调整合同价款。除非双方另有约定，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上述费用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六、付款方式

工程款的支付采取根据工程进度分期付款的方式，具体约定如下：

- 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计：746999.62元（大写：柒拾肆万陆仟玖佰玖拾玖元陆角贰分）。
-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工程之日起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80%作为进度款，计：1991999元（大写：壹佰玖拾玖万壹仟玖佰玖拾玖元整）。
- 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工程完工且取得消防主管部门的消防验收备案凭证之日起7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结算，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7%，计：2415298.79元（大写：贰佰肆拾壹万伍仟贰佰玖拾捌元柒角玖分）。
- 自本合同规定的工程项目全部验收合格之日起届满壹年，若甲方对工程质量无异议，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计：74699.96元（大写：柒万肆仟陆佰玖拾玖元玖角陆分）。
- 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期工程款前，乙方需向甲方一并开具与工程合同总金额相同的9%增值税专用发票。

## 七、双方责任及义务

### 1. 甲方责任

- 甲方在乙方进场施工前，提供可供乙方作业的施工现场，保障现场施工的水电供应，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
- 甲方协助乙方办理施工所需的相应工作手续，但涉及乙方自身手续及由其自身办理的手续除外；
- 甲方在接到乙方部分分项及隐蔽工程验收通知时，必须参加乙方承包项目的验收。



十、合同解除

1. 除甲方不能按约定时间提供施工现场及机具外，乙方不能以任何理由停止工作。
2. 如因一方违约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超过两个月以上，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非违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并可要求违约一方赔偿因其违约而给非违约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剩余材料、甲方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撤出施工场地。

十一、合同效力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均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项下义务履行完毕后自行失效，其它未尽事宜，另行协商解决。
2.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就承包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达成的其他书面文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或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4. 本合同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公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乙方（公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东坑社区消防工程项目

验收时期:

2020年10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凤凰东坑股份合作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坑社区消防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坑社区鹏凌路3号、5号
建筑面积	31048.2m <sup>2</sup>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层/5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时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凤凰东坑股份合作公司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A244024450
设计单位	深圳市云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A244045716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A244024450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0667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黄科
副组长	肖明
组员	陈 陆迪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的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的 8 项	共核查 12 项， 符合要求 12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的 1 项。	共抽查 12 项 符合要求 12 项 不符合要求 1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屋面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0月2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0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0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0月21日



### 附件 3.5：投标人获奖情况一览表

#### 投标人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万元）	获奖情况			备注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顺泽阳光公馆 消防工程	190.00	优秀单位	深圳银天中 兴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2019 年	

备注：

-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数量上限为 10 项，若超过 10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10 项。
- 2、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获奖证书载明的获奖单位应为投标人，标明为参建单位的奖项不计；
- 3、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 4、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否则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优秀单位

授予：深圳市宝安区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顺泽阳光公馆消防工程承建商

深圳银天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附件 3.4：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及业绩一览表

拟派项目经理的简历表

姓名	杨云鹏	性别	男	年龄	46 岁	学历	专科	职称	无
毕业院校	安阳大学	毕业时间	2003 年 7 月 1 日			所学专业	建筑装饰技术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21 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2 年		技术特长	机电、消防、装修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注册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粤 1442020202206517 机电工程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	无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无			
个人获奖情况	无								
工作经历	2023 年 10 月 10 日至今在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								
拟派人员近五年（2019 年 11 月 1 日至今，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工程业绩合计项。（数量上限为 5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所在地	担任职位			
1	产服科创大厦 C 栋 (1F-8F) 消防工程	建筑面积 33822.3 m <sup>2</sup>	136.00	2024.7.1-2024.10.30	深圳市	项目经理			

注：1、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2、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3、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8月07日  
2024年02月0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杨云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09月2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2065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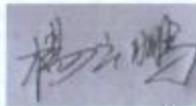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2-10-11至2025-10-10)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杨云鹏*  
签名日期: 2024.8.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8月1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117408

姓名:杨云鹏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8年09月2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10月27日

有效期:2022年10月27日 至 2025年10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2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944607

学生 杨春桃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九月二十七日生，于一九八零年

九月至一九八二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技术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安阳大学

一九八二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43301200309000617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云鹏

社保电话号：811388514

身份证号码：410904197809251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311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531148	2980.0	330.4	198.8	2	7823	91.85	36.62	1	6123	36.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5311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5311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5311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6837.06	3289.94			1160.28	386.8			386.8		278.2	23.2		59.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s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2c70dc5a8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0”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31148  
单位名称：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 1. 产服科创大厦 C 栋(1F-8F)消防工程

GIC-2024-024

合同编号:

【机密】

## 工程合同

亚瑞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立合同书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兹为乙方承揽甲方产服科创大厦 C 栋(1F-8F)消防工程,经协商合意约定条款如下,俾供遵守

### 第一条 工程名称及地点

- 工程名称:产服科创大厦 C 栋(1F-8F)消防工程。
-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社区山水二路产服科创大厦 C 栋 C101-C801。

### 第二条 工程计价及付款

-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360000 元(壹佰叁拾陆万元整)(含 9%税),细项详如附件所示。
- 本工程按合同总价结算计给,如因变更设计致工程内容项目或数量有增减时,经甲方同意后,就变更部分予以加减帐结算。
-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另行议价或向甲方请求追加费用。
- 付款方式:
  - 进度款:乙方完成工程进度达 70%,给付工程总价 70%;
  - 验收完工程款:取得合格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后,给付工程总价 27%;  
功能属性:1-2 层仓库、3-5 层仓库及厂房车间、6-7 层厂房车间、8 层配套办公;
  - 质保金尾款:验收合格期满 1 年,无任何质量问题,给付工程总价 3%。
  - 以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为条件,甲方于收到请款单、发票后依甲方付款规定支付款项。

### 第三条 工程期限

- 本工程自公元 2024 年 6 月 18 日起至公元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如乙方逾期完工,乙方除应按日支付以本合同工程总价百分之一之惩罚性违约金予甲方外,经甲方限期完工,逾期仍未完工者,甲方得径予终止或解除本合同。
- 乙方应依约定期限完成本工程,如遇不可抗力或可归责于甲方之事由而致不能工作,乙方应于事故发生日起二个日历天内以书面叙明事由通知甲方,有延长工期之需求者,并应同时提出,经甲方审核后酌予展延工期,逾期未提出,工期仍依原约定定之。
- 不可抗力事由终止,乙方应于接获甲方通知后二个日历天内复工,并即计算工期。
- 本工程所有开、停、复、完工报告书,乙方均应于三个日历天内送交甲方核备。

### 第四条 合同范围

乙方接获甲方通知后,应依工程需求进行相关审验,包含项目如下:

- 现场勘察。
- 工程所需之所有材料、设备、人力。
- 执行本合同所需之相关专业服务与咨询。
- 工程设计图及工程采购单上所载明之工程项目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之一切相关文件。
- 对甲方之教育训练。
- 保固期间内之保固责任。
- 乙方应提供本工程之使用、维修与操作所需之所有文件、手册、报告,有关操作手册、其他

Rev.20170516

1

合同编号：

【机密】

- 任何规格、软件程序及系统文件。甲方得复制前述文件之任何部份，但该复制仅限供甲方自行编制手册以协助其员工使用或操作。
- (八) 合同未载明，但依工程惯例为不可缺者，乙方亦应办理，不得向甲方要求追加费用，如有疑问，以甲方解释为准。
- (九) 乙方对本工程之设计、设备、材料、工地作业及施工方法之质量、适当性、可靠性及安全性负完全责任。

#### 第五条 工程施工

- 一、乙方应依甲方确认之相关工程图样、说明书及其他双方书面约定确实施工，如有疑问，以甲方解释为准。
- 二、乙方应具备合格之测试仪器，对既设线路及界面作测试以厘清甲方与其他管线所有权人之责任归属。
- 三、为配合工程施工进度，甲方得要求乙方于夜间或假日施工，乙方不得拒绝。
- 四、与本工程有关之其他工程及临时设施等，经甲方发包予其他厂商办理时，乙方与其他承揽厂商应自行协调配合施工等相关事宜或接受甲方之指示办理。

#### 第六条 工程变更

- 一、甲方认为工程有变更之必要，经通知乙方后，乙方应即照办，因工程变更致数量有增减时，由双方另行协议调整工程期限及单价。
- 二、乙方依约施工时，遇有碍难施工之情形时，应即通知甲方后，由双方协议处理之。
- 三、因工程变更致数量有增减时，原有项目依合同单价计价，新增项目由双方另议定之。

#### 第七条 施工监督

- 一、乙方应于施工前提供与施工作业内容有关之法令规定专业技能证照资料复印件予甲方审核备查。
- 二、本工程所使用之材料，应依本合同约定办理并于使用前经甲方认可后，乙方方得使用。检验不合格之材料，乙方应即撤离。检验合格已运入甲方处所之材料，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撤离。
- 三、本工程进行中甲方得随时派员督导乙方之用料及施工情形，如发现乙方用料或施工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甲方得要求乙方拆除重作或暂停施工，停工之损失及所生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 四、乙方应指派富有足够技术经验之人员进场施工，并指派具有工程经验之工程负责人负责现场管理施工一切事宜。
- 五、乙方及/或乙方人员施工期间应接受甲方监督，并应遵守甲方相关管理规范及环境安全卫生相关法规。
- 六、如因乙方及/或乙方人员之故意、过失造成甲方、甲方所属人员或第三人任何生命、身体、财产任何损害，乙方应负一切相关法律责任。

#### 第八条、现场安全以及卫生管理

- 一、所有参与本工程之乙方人员均应办理劳工保险，乙方人员之食宿、医疗、保险、工安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并应依法负担所有雇主责任，如因乙方违反法令致甲方遭受任何损害，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 二、乙方应对其执行施工之乙方人员施以工程必要之安全卫生教育训练，并备留纪录。
- 三、乙方应配合甲方之施工环境设置障碍物及明显标志。
- 四、如有违反法令或致生争议，概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涉，若因而造成甲方遭受任何损害，并应负赔偿责任。

Rev.20170516

2

合同编号：

【机密】

五、乙方应遵照相关安全卫生管理及建筑管理、环保等相关法令切实办理，施工期间所产生之废弃物，由乙方负责清除与处理，如有违反法令而致甲方遭受主管机关处罚者，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六、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前应与甲方签订《施工安全协议》，并应严格执行该协议内容。

#### 第九条 完工验收

- 一、工程依本合同完竣后，乙方应对施工期间毁损及或迁移之公共设施予以修复或回复，并将现场堆置的施工机具、器材、废弃物及非本工程所应有之设施全部运离或清除，接水、接电、配合整修或瑕疵及零星之配合工作于验收前必需办理完成，经甲方勘验认可，始得认定为工程完工。
- 二、乙方于工程完工后，应会同甲方验收，经甲方验收认定不合格者，乙方应依甲方指定期限内完成改善、拆除、重作、退货或换货(以下简称「改正」)，再报请甲方复验，所生之费用由乙方负担。如乙方逾期未为改正、未完成改正，甲方得自行或使第三人改正，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
- 三、本工程未经验收移交甲方接收前，所有已完成之工程、材料、设备、设施(包括甲方供给及乙方自备)，均由乙方负责保管，如有毁损、灭失，乙方应负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 四、本工程未全部完成前，如甲方就已完成部份有提前使用之需要，得先行验收完成部份。

#### 第十条 保证及保固

- 一、乙方保证本工程所使用之材料、设备符合本合同约定，为全新，无设计、质量、制造及技术上之瑕疵，无灭失或减少其价值，亦无减少其通常或预定效用之瑕疵，且不存在任何抵押权、留置权、质权及其他权利设定，并具有合法移转于甲方之权利，且乙方并保证本工程所涉及之材料、设备、方法、制程、设计或信息，未侵犯第三人之知识产权或其它权益。乙方如有违反前述保证，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之一切损害(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和解金及赔偿金额等)。
- 二、本工程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由乙方保固 2 年。保固期限内如发现有瑕疵，乙方应于甲方指定期限内免费修复、更换，逾期未完成修复、更换者，甲方得依其认为适当之条件与方法自行或另委托他人修复或更换，因此所生之一切相关费用及成本均由乙方负担，若因而致甲方另受损害，甲方并得请求乙方负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保密责任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接触甲方之一切数据或信息，未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泄露或交付予任何第三人，乙方并担保乙方人员亦遵守本条义务，如有违反，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之一切损害。本条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终止、解除、撤销、无效或不成立而失其效力。

#### 第十二条 终止合同

- 一、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乙方违反本合同或有任何债务不履行等情事者，经甲方限期改善仍未改善者，甲方得终止或解除本合同之一部或全部，并得请求乙方赔偿一切损失。
- 二、乙方履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甲方得径予终止、解除本合同之一部或全部，且不补偿乙方因此所生之损失：
  - (一) 乙方处于破产或破产法之和解程序，或有债权人提出强制执行程序。
  - (二) 无论乙方同意与否，为债权人之利益选任管理人或接收人。
  - (三) 经甲方要求后，乙方对本合同履行不能提供相当之保证或担保。
  - (四) 其他违反法律之规定者。

Rev.20170516

3

合同编号：

【机密】

三、乙方接获甲方终止、解除本合同通知后，应立即停止工程施工，并会同甲方就已施作完成之工程项目及数量办理验收及工程价款结算。

### 第十三条 损害赔偿

- 一、任何第三人因乙方履行本合同受有直接或间接损害而向甲方请求损害赔偿时，乙方应负最终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偿还甲方所垫付或支付之款项，并应依甲方通知于指定期限内处理及履行。
- 二、乙方依本合同约定应承担之违约金、费用、成本及损害赔偿等，甲方得径自应付乙方之款项中抵销取偿，如有不足，乙方应于收到甲方通知后十日内如数给付予甲方。

### 第十四条 其他条款

- 一、关于本合同所生之一切权利义务关系，非经他方书面同意，不得移转其权利予第三人，或由第三人承担其义务。
- 二、本合同各条文具可分离性。若本合同之任一条款被视为违法或经判决为无效，不影响合同中其他条款之效力，就该无效条款之内容，双方同意以善意进行协商后修改本合同，以尽可能执行双方之合意。
- 三、经双方同意而与本合同履行有关之书面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报价单、工程图样、说明书等，均为本合同之附件，并为本合同内容之一部。
- 四、本合同条款与附件内容如有不符，以本合同优先适用。本合同为双方间完整之协议，取代双方于签署本合同前所为之任何约定与协议。对本合同所为何任何修正、更改或增删，非经甲方签署确认，对甲方不生效力。
- 五、本合同之成立、生效、解释及履行悉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据，其争议或请求应以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为第一审管辖法院。

###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为凭。

立合同书人

甲方：亚瑞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社区山水二路产服科创大厦C栋C101-C801

乙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上李朗社区平吉大道66号康利城7号楼603A单元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红岭北路支行

开户名：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1005300040025123

公元2024年8月28日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亚瑞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室内装修工程

验收时期: 2024-10-30

建设单位(盖章): 亚瑞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 长	张传奇
副组长	杨云鹏
组 员	李卫、刘高平、李光明、詹爱国、邓光波、李国顺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高平	李光明、詹爱国、李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杨云鹏	王磊、张圣贺、卓摄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保资料	/	/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亚瑞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室内装修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山水二路产服科创大厦C栋1-8层,该建筑高度44.7米,地上8层,地下1层,总建筑面积33822.3平方米,属高层丙类厂房建筑。该建筑耐火等级为一级,使用功能为:1-2层仓库、3-5层仓库及丙类厂房车间、6-7层丙类厂房车间、8层配套办公。

结论: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传奇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詹爱国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云鹏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唐卫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2024年10月30日

拟派项目经理获奖情况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万元）	获奖情况			备注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	/	/	/	/	/

备注：

-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2、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 3、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否则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拟派技术负责人的简历表

姓名	张明晶	性别	男	年龄	46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南京陆军指挥学院			毕业时间	2012年12月30日		所学专业	法律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6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5年		技术特长	机电工程	
执业资格类型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0702001400302 号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	/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				
个人获奖情况	/								
主要工作经历	2019年至今在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机电高级工程师								
拟派人员近五年（2019年11月1日至今，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工程业绩合计项。（数量上限为5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所在地		担任职位		
1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1、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2、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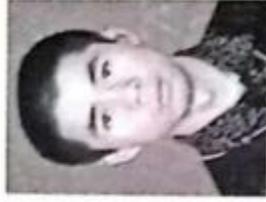
3、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敬。



#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张明品  
 身份证号: 510811197812242596  
 军(警)、士官证号:  
 证书编号: 65811116051450019

参加 法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中国人民解放军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2年12月30日



高等学院  
南京陆军指挥学院

2012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明晶

社保电脑号：805920250

身份证号码：5108119781224259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311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5311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5311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5311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5311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5311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6037.66	3289.04			1160.28	386.8			386.8						59.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12c70dfeau）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e”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31148  
单位名称：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1.

**购销合同**

需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供方: 深圳讯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755-89325119

电话: 0755-27783333

传真: 0755-25878711

传真: 0755-27782069-218

联系人: 郭伟

联系人: 薛少君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信利康物流园1栋9楼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黄麻布社区同和工业园2号

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 签订本合同, 需方保证所订货物用于联建产业园项目上面, 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1、商品名称、种类、规格、单位、数量、含税价格, 单位: 米, 单价、金额为: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备注
1	电线 15045#	WDZC-RYJS-2*1.5	米	25000	3.35	83750.00	红、蓝
2	电线 15045#	WDZC-BYJ1.5	米	9000	1.34	12060.00	红
3	电线 15045#	WDZC-BYJ1.5	米	9000	1.34	12060.00	黄
4	电线 12049#	WDZCN-RYYP-2*1.5	米	5000	6.55	32750.00	
5	电线 07049#	WDZCN-BYJ1.5	米	3000	1.71	5130.00	黄
6	电线 12049#	WDZCN-BYJ1.5	米	3000	1.71	5130.00	绿
7	电线 07049#	WDZCN-BYJ1.5	米	3000	1.71	5130.00	红
8	电线 12049#	WDZCN-BYJ1.5	米	3000	1.71	5130.00	蓝
9	电线 12049#	WDZC-RYJS-2*1.5	米	3500	3.45	12075.00	红、绿
10	电线 02006#	ZC-RVS-2*1.5	米	2000	2.98	5960.00	黄、绿
11	电线 02006#	ZC-RVS-2*1.5	米	2000	2.98	5960.00	红、蓝
12	电线 02049#	WDZCN-RYJS-2*1.5	米	2000	4.06	8120.00	黄、蓝
总计						193255.00	

含税人民币总额: 壹拾玖万叁仟贰佰伍拾伍圆整

备注: 以上报价依据长江有色金属网 1#铜 67500-70000 元/吨计定, 当铜价每波动±2500 元/吨, 产品单价将做±3%的调整。

供方保证交付的货物为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 产品具有完成安装、系统调试、系统维护等技术支持的能力。需方收货后七天内未书面提出异议, 视为合格产品。

2、包装方式: 原厂包装。

3、需方须在货物到达时按供方出示的送货单信息进行验收并确认签收数量及实物的准确性。需方未经验收即拒绝签收的, 视为违约, 供方有权自行处理该批货物, 并就所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返程物流费用、仓储费等向需方索赔。

4、交货方式:

1) 发货需求时间: 等通知

2) 交货地点: 龙华区大浪华荣路联建产业园

3) 指定收货人: 王工联系电话: 17603080924

4) 运输方式: 供方自行选择合适的货物运输方式。

5、供方发货时间: 供方备货完成后 3日内发货。

6、运输、卸货方式和费用负担:

1) 运输: 货物到达现场可行车路面的运输工作和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2) 卸货方式: 货物到达现场后的卸货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7、质量保证:

1) 供方提供的所有产品必须是通过国家质量认证的合格产品, 生产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工艺、质量标准进行老化、检验等作业。

2) 在三个月内, 因供方自身质量问题所产生的一切产品供方应无条件予以调换。

3) 下列因素不属产品质量保修范围: 需方人为违反操作规程、自然灾害、雷电、意外事故等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

8、发票开具时间: 供方发货完毕后 30日内向需要开具合同等额发票, 同时需方向供方及时提供营业执照、开票资料。

9、发票类型: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10、结算方式:

货款结算方式: 月结四十五天。

账户名称: 深圳讯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弘雅支行

银行帐号: 4101 9500 0400 00711

11、支付方式: 电汇 转账 支票 其他\_\_\_\_\_。

12、退货约定: 非质量原因供方原则上不接受退货, 供方同意退货的, 需方按供方要求支付退货费用后, 双方签订退货协议; 对于已开发票的退货需方必须退回发票或提供红字开票通知单。

13、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履行本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均属于违约行为。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作为违约金, 并应对守约方因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2) 由于供方原因, 未能按合同约定向需方交货, 供方向需方支付迟延履行违约金。每迟延 1 日, 供方向需方支付相当于迟延交付货物货款的 3%作为迟延履行违约金, 但迟延履行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

3) 由于需方原因, 未能按合同约定付款, 需方向供方支付违约金。每迟延 1 日, 需方向供方支付相当于迟延支付货款总额的 3%作为迟延履行违约金, 但迟延履行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同时, 交货期相应顺延。需方迟延付款超过 30 个自然日, 供方有权解除合同。

4) 需方须在货物到达时须对货物(包装、外观、型号、数量等)进行现场验收并签收。需方拒绝签收的, 视为违约, 供方有权自行处理该批货物。

5) 货款必须汇到供方书面指定的银行帐号, 否则, 视为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 供方有权要求需方继续履行付款义务, 并追究需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6) 本合同约定交货方式、收货地点有误或变更, 须需方提供盖章书面文件通知供方, 由此产生的费用由需方承担。因需方通知有误或通知不及时, 致使本合同交货出现的问题, 供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4、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当及时通知对方, 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 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

15、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 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 双方同意向供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合同执行期间, 如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 必须经双方同意, 并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 方为有效。

17、本合同一式肆份, 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双方各执贰份, 传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公司  
3046060  
35-217  
4030

签字页, 以下无正文。

需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信利康  
物流园1栋9楼

签约代表: 张林

电话: 0755-89325119

传真: 0755-258787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86991139

签署日期: 2021年02月26日

供方: 深圳讯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黄麻布社区同和工业园  
2号

签约代表: 张林

电话: 0755-27783333

传真: 0755-27782069-2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54346F

签署日期: 2021年02月26日

2.

#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2021-3-6

甲方（卖方）：深圳市兴塘沽阀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925464251

法定代表人：洪永志

联系人：洪先生

联系电话：13342998928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嶂背路 83 号 203-204

乙方（买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586991139

法定代表人：郭伟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电话：15915420060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信利康 1 栋 9 楼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销售 天津市塘沽阀门有限责任公司的“塘沽”牌阀门 货物一事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 一、合同标的物

1. 甲方向乙方提供商品的名称、规格、数量及价格详情附件清单（实际供货型号和数量以乙方采购订单为准）。
2. 产品价格无经乙方同意不得随意调整。

## 二、合同主要项约定

### 1 产品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

- 1.1 所有建材材料均应符合 国家质量和行业 的技术标准。
- 1.2 货物以国家相关标准验收为主，双方约定为辅。

### 2 产品的包装标准

3 甲方应根据\_\_\_/\_\_\_标准采用适合包装物，并在交货时保证其完好。

4 时间： 持续性：买方应于每次需求货物前 1 至 2 日向卖方发出订单通知（以邮件或微信下单），接收订单后 10 天内送达（随货必须提供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及合格证）。

一次性：（自行约定送货时间）

5 产品的交货时间、地点、方式等

5.1 交货方式： 1. 买方自提 2. 卖方送货

5.2 交货地点： 龙华大浪街道华荣路 联建产业园项目 收货人：饶工 18027741767

5.3 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由甲方承担，不包卸货。

5.4 若收货人不在现场无法签字，需与经本合同收货人确认指定某一个人代为签收，无经本合同收货人确认认可，其他人签收属无效，如本合同收货人有变化，乙方提前 1 天通知甲方。

6 付款方式及期限

7 货到工地验收合格后，次月次月初对账，月底请款，货款可以使用支票、电汇、或双方同意的其它方式结算，货款支付到甲方（或指定账户）方为有效支付。

合同标的物的所有权自乙方付清全部款项时发生转移。

付款方式： 现金 转账

甲方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 洪永志；

开户行： 平安银行 龙翔支行；

账号： 6222 9800 1162 4832。

#### 货物验收

甲方送货至送货地点，乙方及时组织验收，验收的内容包括货物规格型号是否相符、产品外观是否破损、数量是否相符等，如有问题应立即提出异议并于 7 日内向甲方联系人发送书面异议，最终异议情况以书面异议为准，若无书面异议则认定乙方验收合格，如乙方提出后甲方不及时处理，影响工期或其他损失的由甲方负责。但不包含产品质量等方面。若因乙方验收不及时导致的货物毁损等

各项问题，甲方不予承担责任，如正常工期内或验收后3年内因产品质量问题乙方通知甲方后甲方需24小时内回应处理，如给乙方造成损失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 8 风险转移

6.1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乙方应提供合适的存放场所，该场所应是封闭、独立的并且防雨防潮的，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6.2 货物自提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于交货时转移给乙方；存在第三方承运人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自甲方将货物交给第三方承运人时转移给乙方；送货上门的，甲方按合同约定将货物送至指定的交货地点交接后，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延迟受领货物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自乙方违约之日起转移给乙方。

## 9 违约责任

### 9.1 甲方责任

9.1.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应如数补交。交货时间不符合约定时，每延期一天，甲方应偿付乙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违约金，延期超过4天，乙方可取消订单，由此导致延误工期的损失由甲方负责承担。

9.1.2 甲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双方质量约定，货物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时，乙方同意使用的，双方重新商定该部分不符合要求的货物价格；乙方不同意使用的，甲方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延误交货时间，按照第7.1.1款的规定处理。

###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不得随意中途退货，若发生退货应事先与甲方协商，甲方同意退货的，乙方应偿付甲方退货的相关费用。甲方不同意退货的，乙方仍需按照合同约定收货。

9.2.2 属乙方自提的货物，如乙方未按约定日期上门提货，延期15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属甲方送货或代运的货物，乙方应及时接收，如乙方拒绝接收，双方因此造成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偿付甲方货物相关费用。

9.2.3 乙方未按约定日期向甲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款项总额的向甲方支付万分之三违约金。延期30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0 不可抗力

如因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无法履行合同或无法完全履行的，双方相互不承担责任。

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第一时间及时通知对方，由双方协商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11 纠纷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深圳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2 其他

12.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2.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可平等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为阀门清单)

甲方：深圳市兴塘沽阀门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2021年3月17日

乙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2021年3月17日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	含税金额	备注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DN150	个	97	647.00	62759.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止回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150	个	2	550.00	1100.00	法兰消声止回 阀 沟槽 374.5
类型:信号阀 规格、压力等级:DN200	DN200	个	9	1677.00	15093.00	信号闸阀 沟槽 1583.5
类型:信号阀 规格、压力等级:DN150	DN150	个	8	1065.00	8520.00	信号闸阀 沟槽 939.5
类型:信号阀 规格、压力等级:DN80	DN80	个	1	525.00	525.00	信号闸阀 沟槽 415.5
类型:明杆闸阀 规格:DN150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150	个	15	647.00	9705.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0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200	个	1	1185.00	1185.00	沟槽明杆闸阀
(1)名称:自动排气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包含:含截止阀	DN25	个	11	28.60	314.60	
(1)类型:偏心异径管 (2)规格、压力等级:DN2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250	个	7			
(1)类型:同心异径管 (2)规格、压力等级:DN20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200	个	7			
(1)类型:Y型过滤器 (2)规格、压力等级:DN2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250	个	7	1900.00		
(1)类型:Y型过滤器 (2)规格、压力等级:DN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50	个	1	175.00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250	个	9	2663.00	23967.00	法兰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DN150	个	19	647.00	12293.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DN100	个	1	349.00	349.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65	DN65	个	7	289.00	2023.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50	DN50	个	3	278.00	834.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40	DN40	个	2	321.00	642.00	铜闸阀 螺纹连接
(1)类型:旋流防止器 (2)规格、压力等级:DN3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350	个	7	3475.00	24325.00	
(1)类型:缓闭止回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0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200	个	7	1700.00	11900.00	沟槽缓闭式 止回阀
(1)类型:缓闭止回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4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40	个	2	660.00	1320.00	铜止回阀 螺纹连接
(1)类型:水锤消除器 (2)规格、压力等级:DN200	DN200	个	7	2788.00	19516.00	
(1)类型:电磁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3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350	个	4	2600.00	10400.00	
(1)类型:泄压安全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100	个	1	1750.00	1750.00	法兰泄压阀
(1)型号、规格:消防系统减压阀组 (2)连接方式:法兰连接 (3)材质:详见招标技术规范 (4)备注:含6个明杆闸阀、2个安全阀、2个先导可调式减压阀、2个Y型过滤器、4个压力表等成套		组	8			

可调式减压阀	DN150	个	16	2750.00	44000.00	含压力表
明杆闸阀	DN150	个	48	941.00	45168.00	法兰明杆闸阀
安全泄压阀	DN150	个	16	2703.00	43248.00	
Y型过滤器	DN150	个	16	655.00	10480.00	GL41H-16Q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DN150	个	19	647.00	12293.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DN100	个	17	349.00	5933.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信号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150	个	16	1065.00	17040.00	信号闸阀 沟槽 939.
(1)类型:试水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DN25	个	14	32.00	448.00	
(1)名称:自动排气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包含:含截止阀	DN25	个	7	28.60	200.20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DN150	个	32	647.00	20704.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DN100	个	11	349.00	3839.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80	DN80	个	1	313.00	313.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止回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DN100	个	3	360.00	1080.00	消声止回阀 沟槽 220.
(1)类型:偏心异径管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DN100	个	2			

(1)名称:自动排气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包含:含截止阀	DN25	个	4	28.60	114.40	
(1)类型:试水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DN25	个	10	32.00	320.00	
(1)类型:信号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150	个	10	1065.00	10650.00	信号闸阀 沟槽 939.5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DN150	个	1	647.00	647.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DN100	个	3	349.00	1047.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8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80	个	2	313.00	626.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50	个	6	278.00	1668.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止回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DN150	个	1	550.00	550.00	消声止回阀 沟槽 374.5
(1)类型:止回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50	DN50	个	2	190.00	380.00	铜止回阀 螺纹连接
(1)名称:自动排气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包含:含截止阀	DN25	个	5	28.60	143.00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DN150	个	15	647.00	9705.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DN100	个	12	349.00	4188.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65	DN65	个	1	289.00	289.00	沟槽明杆闸阀

(1)名称:自动排气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包含:含截止阀	DN25	个	3	28.60	85.80	
(1)类型:试水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DN25	个	10	32.00	320.00	
(1)类型:信号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150	个	9	1065.00	9585.00	信号闸阀 沟槽 939.5
(1)类型:信号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100	个	1	640.00	640.00	信号闸阀 沟槽 560.5
(1)名称:自动排气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包含:含截止阀	DN25	个	5	28.60	143.00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DN150	个	15	647.00	9705.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DN100	个	12	349.00	4188.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65	DN65	个	1	289.00	289.00	沟槽明杆闸阀
(1)名称:自动排气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包含:含截止阀	DN25	个	3	28.60	85.80	
(1)类型:试水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DN25	个	10	32.00	320.00	铜闸阀
(1)类型:信号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150	个	9	1065.00	9585.00	信号闸阀 沟槽 939.5

(1)类型:信号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100	个	1	640.00	640.00	信号闸阀 沟槽560.
(1)名称:自动排气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包含:含截止阀	DN25	个	5	28.60	143.00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DN150	个	15	647.00	9705.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DN100	个	12	349.00	4188.00	沟槽明杆闸阀
(1)类型:明杆闸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65	DN65	个	1	289.00	289.00	沟槽明杆闸阀
(1)名称:自动排气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包含:含截止阀	DN25	个	3	28.60	85.80	
(1)类型:试水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DN25	个	10	32.00	320.00	
(1)类型:信号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150	个	9	1065.00	9585.00	信号闸阀 沟槽999.
(1)类型:信号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DN100	个	1	640.00	640.00	信号闸阀 沟槽560.
(1)名称:自动排气阀 (2)规格、压力等级: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包含:含截止阀	DN25	个	5	28.60	143.00	

备注:本价格含税(13%)含运费,如果不含税在此价格的基础上减12个点.

### 购销合同

需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供方: 深圳讯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755-89325119

电话: 0755-27783333

传真: 0755-25878711

传真: 0755-27782069-218

联系人: 郭伟

联系人: 薛少君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信利康物流园1栋9楼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黄麻布社区同和工业园2号

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 签订本合同, 需方保证所订货物用于联建产业园项目上面, 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1、商品名称、种类、规格、单位、数量、含税价格, 单位: 米, 单价、金额为: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备注
1	电线 <sup>26026*</sup>	WDZC-RYJS-2*1.5	米	25000 <sup>14800</sup>	3.25	81250.00	红、蓝
2	电线 <sup>26026*</sup>	WDZC-BYJ1.5	米	9000 ✓	1.30	11700.00	红
3	电线 <sup>26026*</sup>	WDZC-BYJ1.5	米	9000 ✓	1.30	11700.00	黄
4	电线 <sup>26026*</sup>	WDZCN-RYYP-2*1.5	米	5000 <sup>4700</sup>	6.35	31750.00	
9	电线 <sup>26026*</sup>	WDZC-RYJS-2*1.5	米	3500 ✓	3.35	11725.00	红、绿
总计						148125.00	
含税人民币总额: 壹拾肆万捌仟壹佰贰拾伍圆整							
备注: 以上报价依据长江有色金属网 1#铜 65000-67500 元/吨计定, 当铜价每波动±2500 元/吨, 产品单价将做±3%的调整。							

供方保证交付的货物为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 产品具有完成安装、系统调试、系统维护等技术支持的能力。需方收货后七天内未书面提出异议, 视为合格产品。

2、包装方式: 原厂包装。

3、需方须在货物到达时按供方出示的送货单信息进行验收并确认签收数量及实物的准确性。需方未经验收即拒绝签收的, 视为违约, 供方有权自行处理该批货物, 并就所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返程物流费用、仓储费等向需方索赔。

4、交货方式:

1) 发货需求时间: 等通知

2) 交货地点: 龙华区大浪华荣路联建产业园

3) 指定收货人: 王工联系电话: 17603080924

4) 运输方式: 供方自行选择合适的货物运输方式。

5、供方发货时间: 供方备货完成后 3日内发货。

6、运输、卸货方式和费用负担:

1) 运输: 货物到达现场可行车路面的运输工作和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2) 卸货方式: 货物到达现场后的卸货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7、质量保证:

1) 供方提供的所有产品必须是通过国家质量认证的合格产品, 生产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工艺、质量标准进行老化、检验等作业。

2) 在三个月内, 因供方自身质量问题所产生的一切产品供方应无条件予以调换。

3) 下列因素不属产品质量保修范围: 需方人为违反操作规程、自然灾害、雷电、意外事故等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

8、发票开具时间: 供方发货完毕后 30日内向需要开具合同等额发票, 同时需方向供方及时提供营业执照、开票资料。

9、发票类型: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10、结算方式:

货款结算方式: 月结四十五天。

账户名称: 深圳讯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弘雅支行

银行帐号: 4101 9500 0400 00711

11、支付方式:  电汇  转账  支票  其他\_\_\_\_\_。

12、退货约定: 非质量原因供方原则上不接受退货, 供方同意退货的, 需方按供方要求支付退货费用后, 双方签订退货协议; 对于已开发票的退货需方必须退回发票或提供红字开票通知单。

13、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履行本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均属于违约行为。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作为违约金, 并应对守约方因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 2) 由于供方原因, 未能按合同约定向需方交货, 供方应向需方支付迟延履行违约金。每迟延 1 日, 供方应向需方支付相当于迟延交付货物货款的 3% 作为迟延履行违约金, 但迟延履行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
- 3) 由于需方原因, 未能按合同约定付款, 需方应向供方支付违约金。每迟延 1 日, 需方应向供方支付相当于迟延支付货款总额的 3% 作为迟延履行违约金, 但迟延履行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同时, 交货期相应顺延。需方迟延付款超过 30 个自然日, 供方有权解除合同。
- 4) 需方须在货物到达时须对货物(包装、外观、型号、数量等)进行现场验收并签收。需方拒绝签收的, 视为违约, 供方有权自行处理该批货物。
- 5) 货款必须汇到供方书面指定的银行帐号, 否则, 视为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 供方有权要求需方继续履行付款义务, 并追究需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 6) 本合同约定交货方式、收货地点有误或变更, 须需方提供盖章书面文件通知供方, 由此产生的费用由需方承担。因需方通知有误或通知不及时, 致使本合同交货出现的问题, 供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14、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当及时通知对方, 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 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
- 15、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 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 双方同意向供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6、合同执行期间, 如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 必须经双方同意, 并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 方为有效。
- 17、本合同一式肆份, 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双方各执贰份, 传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字页, 以下无正文。



需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供方: 深圳讯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信利康  
物流园1栋9楼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黄麻布社区同和工业园  
2号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_\_\_\_\_

电话: 0755-89325119

电话: 0755-27783333

传真: 0755-25878711

传真: 0755-27782069-2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8699113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54346E

签署日期: 2021年03月11日

签署日期: 2021年03月11日

需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供方: 深圳讯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信利康  
物流园1栋9楼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黄麻布社区同和工业园  
2号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_\_\_\_\_

电话: 0755-89325119

电话: 0755-27783333

传真: 0755-25878711

传真: 0755-27782069-2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8699113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54346E

签署日期: 2021年03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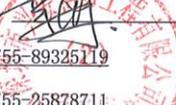
签署日期: 2021年03月11日

需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供方: 深圳讯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信利康  
物流园1栋9楼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黄麻布社区同和工业园  
2号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_\_\_\_\_

电话: 0755-89325119

电话: 0755-27783333

传真: 0755-25878711

传真: 0755-27782069-2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8699113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54346E

签署日期: 2021年03月11日

签署日期: 2021年03月11日



## 青鸟消防设备购销合同

购买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深圳市鹏润青鸟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在甲方所建或甲方负责安装施工的联创工业区工程中，甲方向乙方订购此项目消防工程所需的应急照明与智能疏散系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规格、单价、数量（注：详见合同附件报价单）[本合同执行币种为：人民币]

标的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价 款	
				单 价	金 额
消防设备	见合同附件	见合同附件	见合同附件	见合同附件	76215.73
设备总额：(大写)	柒万陆仟贰佰壹拾伍元柒角叁分				76215.73

1.1 上述价格为到货价，含运费、调试及税款。

1.2 采购合同附件：报价单中设备是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并结合乙方生产产品的规格和技术性能进行配置，一旦经双方签名确认后，单价不可更改，最终按照甲方实际用量以合同签订的单价结算。

若甲方合同外增加货品，须双方商定价格及确认规格型号、数量；结算方式与本合同一致。

第二条、结算和资金支付条款及送货地点

2.1 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甲方须及时安排现场到货验收。

2.2 结算及付款方式：

2.2.1 签订合同7天内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

2.2.2 每批次货到验收后7天内付清本批次货款金额50%的货款。

2.2.3 项目调试完成后7天内或货到工地3个月内付清本合同所有到货款总金额100%的货款。

因价格优惠，本合同不设质保金，由乙方提供质量承诺函。

乙方特别声明：甲方按本合同指定的乙方账号及开户行以转账或汇票方式向乙方公司支付全部款项，不接收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等价物品抵扣。对于甲乙双方交接发票、结算单据事项，双方一致认同，甲方取得发票并不代表甲方货款已付清，货款已付清是以甲方货款全部到乙方指定账户为准。

2.3 交货地点：联创工业区项目 甲方指定收货人：郭工，联系方式：15915420060

2.4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提供与回收：按照企业标准执行，费用由乙方负担，包装物不回收。

### 第三条、质量标准和验收

3.1 乙方应对供应材料设备的质量负责。

3.2 所供材料按照国家标准 GB4715-2005, GB4716-2005, GB19880-2005, GB16806-2006, GB4717-2005, GA17421-1998. 生产制造。

3.3 乙方货到后甲方应组织人员验收, 甲方清点后签收, 如发现质量不符合规定, 甲方应妥善保管并在五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由此引起的退货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逾期视为质量合格。

3.4 验收标准、方法: 以型号、数量无差错及外包装无破损为准。

### 第四条、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4.1 乙方严格在合同签订的时间向甲方提供设备。

4.2 乙方应遵守施工工地有关的规章制度, 并负责乙方人员及设备在甲方签收前的安全, 无正当理由由甲方拒绝签收的视为货物已交付甲方, 风险转移甲方。

4.3 甲方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如需乙方提供技术支持, 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乙方确保响应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

4.4 材料在运到乙方指定的地点前, 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5 自调试正常填写调试报告之日起, 属产品质量问题免费保修 24 个月, 人为损坏或者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除外【如地震/海啸/雷击等】。

### 第五条、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5.1 甲方应根据施工进度, 现场设备提前七天向乙方提出供货要求通知, 控制中心设备提前二十天提出供货要求通知, 通知仅限于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

5.2 乙方按时送达材料后, 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 验收合格的, 及时签收确认。

5.3 甲方应严格按合同签订的时间及时支付相关款项。

5.4 因设备贵重, 请甲方将设备置入有防雨措施及不积水的仓库或室内存放, 并妥善保管, 以防丢失, 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5.5 甲方多余需退回的货物, 必须是包装、配件齐全, 并无拆装、无使用过的设备且需征得乙方书面同意。

5.5.1 货至现场 3 个月内 (含 3 个月), 设备未拆封且不影响出卖人进行二次销售, 出卖人按照合同原价办理退货;



5.5.2 货至现场 3 个月外 6 个月内（含 6 个月），设备未拆封且不影响出卖人进行二次销售，出卖人按照合同原价的 90% 办理退货；

5.5.3 货至现场 6 个月外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设备未拆封且不影响出卖人进行二次销售，出卖人按照合同原价的 80% 办理退货；

5.5.4 货至现场超过 12 个月的不能退货；

**5.5.5 设备已拆封或影响出卖人进行二次销售的，不能退货；**

**5.5.6 属于非标定制类产品（订购的设备），不能退货；**

**5.5.7 出卖人已经向买受人提供发票，不能退货。**

5.6 所有由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业务信息、软件、价格以及其它相关资料（以下称信息）都将作为乙方财产。甲方同意严格遵守下述条件，以获得乙方的授权使用这些信息：

- \* 这些信息应被视为保密，同时只供甲方使用、操作及修理设备和材料之需；
- \* 除乙方授权外，甲方不能复制或拷贝此类信息；
- \* 此类信息及其复印件不再需要时应退还给乙方或销毁；
- \* 严禁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乙方的**业务信息及价格**。

5.7 甲方本合同所购乙方产品必须在本合同约定的项目中使用，如未经乙方同意，擅自将本合同产品用于非本合同约定的项目中，造成消防产品 AB 签登记信息无效，被国家监管部门处罚及乙方产品制造厂家处罚的所有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甲、乙双方，单方不履行合同义务，违约方需支付给对方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

6.2 乙方若未依约定交期到货，每逾期一天乙方须赔偿甲方当批货款的万分之二的违约金（最高不逾当批货款的百分之十）。

6.3 甲方若未依约定付款期限付款，每逾期一天甲方须赔偿乙方当批货款的万分之二的违约金（最高不逾当批货款的百分之十）。乙方在甲方支付完货款前对货物保有所有权。

## 第七条、争议解决条款

7.1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在合理和友好的基础上协商解决。

7.2 如仍未解决，可向**深圳市龙岗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违约方承担律师费等开支。

**第八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8.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待所有货款付清后自动失效。

8.2 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3 本合同附件(报价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声明：本合同在无甲方盖章或甲方加盖的为未在公安机关备案的印章的情况下，合同甲方签字人认定为合同保证人，合同甲方签字人对合同条款承担全部连带保证责任。（附甲方签字人身份证复印件）。

8.4 关于税率：按款项到账时国家政策规定的发票税率开具发票，国家现行税率为 13%，如因国家税率调整，本合同含税单价不变。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深圳市鹏润青鸟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9871368B
地址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台菱大厦 208-210 室
电话		电话	0755-23035119
开户行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分行
账号		账号	748462437105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授权人签字		授权人签字	
日期		日期	

## 合同附件：

应急照明与智能疏散系统设备报价单							
编号	型号	规格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J-C-11S80G	系统主机 【立柜/落地】	应急照明控制器		8190.00	仅体现单价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0 3、输出回路：4 4、额定功率：60W 5、额定输入：AC220V/50Hz 6、17寸液晶显示屏 7、操作系统：Windows7 8、应急时间：≥180分钟 9、主要功能：显示建筑电子地图；设备可视化、状态查询、故障报警；智能疏散算法；图形编程功能；离线模拟测试；火灾报警主机联动；系统自检；自动/手动应急；多用户权限管理；热敏打印机；存储信息1000000条。 10、外形尺寸（高×宽×厚）：1770×550×480mm 11、包含1节HX12-18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2	J-C-11S80B	系统主机 【壁挂】	应急照明控制器	1	5850.00	5,850.00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0 3、输出回路：4 4、额定功率：60W 5、额定输入：AC220V/50Hz 6、17寸液晶显示屏 7、操作系统：Windows7 8、应急时间：≥180分钟 9、主要功能：显示建筑电子地图；设备可视化、状态查询、故障报警；智能疏散算法；图形编程功能；离线模拟测试；火灾报警主机联动；系统自检；自动/手动应急；多用户权限管理；热敏打印机；存储信息1000000条。 10、外形尺寸（高×宽×厚）：770×535×173mm 11、包含1节HX12-18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3	J-D-Q.25KVA-01	应急电源/8回路 【250W/壁挂】	消防应急灯具专用应急电源		2113.80	仅体现单价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3 3、输出回路：8 4、额定功率：250W 5、额定输入：AC220V 6、额定输出：DC36V 7、应急时间：≥90分钟 8、外形尺寸（高×宽×厚）：740×480×210mm 9、包含3节HX12-17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4	J-D-0.45KVA-01	应急电源/8回路 【450W/壁挂】	消防应急灯具专用应急电源	8	2545.00	20,360.00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3 3、输出回路：8 4、额定功率：450W 5、额定输入：AC220V 6、额定输出：DC36V 7、应急时间：≥90分钟 8、外形尺寸（高×宽×厚）：740×480×210mm 9、包含3节HX12-33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5	J-D-0.6KVA-01	应急电源/8回路 【600W/壁挂】	消防应急灯具专用应急电源	1	4030.26	4,030.26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3 3、输出回路：8 4、额定功率：600W 5、额定输入：AC220V 6、额定输出：DC36V 7、应急时间：≥90分钟 8、外形尺寸（高×宽×厚）：740×480×210mm 9、包含1节HXL1-38.4V27.5AH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6	J-D-1KVA-01	应急电源/8回路 【1000W/壁挂】	消防应急灯具 专用应急电源		5174.52	仅体现单价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3 3、输出回路：8 4、额定功率：1000W 5、额定输入：AC220V 6、额定输出：DC36V 7、应急时间：≥90分钟 8、外形尺寸（高×宽×厚）：740×480×210mm 9、包含1节HXL1-38.4V44AH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7	J-ZFJC-E3W-17Z2	应急照明灯 【3W/嵌顶】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照明灯	521	43.50	22,663.50	1、材质：塑料外壳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3.0W 5、高亮、低功耗LED，光通量：200lm 6、外形尺寸（直径×高）：φ126×H33mm 7、吸顶需 加装吸顶底座J-ZJ02；壁挂需加装壁挂 底座J-ZJ01
8	J-ZJ02	3W、5W嵌顶灯 具适用	3W、5W吸顶安 装底座		3.90	仅体现单价	1、塑料材质 2、配套3W、5W使用，安装方式由嵌顶 变为吸顶 3、外形尺寸 （长×宽×厚）：φ112×45mm
9	J-ZJ01	3W、5W嵌顶灯 具适用	3W、5W壁挂安 装底座	521	7.00	3,647.00	1、塑料材质 2、配套3W、5W使用，安装方式由嵌顶 变为壁挂 3、外形尺寸 （长×宽×厚）：360×126×17mm
10	J-BLZC-10E110.3W-11B2	单面安全出口	集中控制型消 防应急标志灯 具	18	35.10	631.80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7、嵌入安装时须配J-YMH01预埋盒。
11	J-BLJC-1LRE110.3W-11B1X	疏散指示 【单面/双向】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标志灯	26	36.36	945.36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12	J-BLJC-1RE II 0.3W-11B1Y	疏散指示 【单面/右向】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标志灯	106	35.10	3,720.60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13	J-BLJC-1LE II 0.3W-11B1Z	疏散指示 【单面/左向】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标志灯	151	35.10	5,300.10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14	J-BLJC-2LRE II 0.3W-11S1Q	疏散指示 【双面/单向】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标志灯	17	37.83	643.11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15	J-BLJC-10E II 0.3W-11B1	单面出口 【单面/壁挂】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标志灯	240	35.10	8,424.00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合计			柒万陆仟贰佰壹拾伍元柒角叁分			76215.73	

##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GYBY20220530#

签订地点: 深圳

签订时间: 2022年5月30日

供方: 广州广一泵业有限公司

需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条 标的、数量、价款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设备数量与技术参数及单价详细见合同附件						
合计(含13%增值税): 人民币贰拾柒万元整					共¥:275,000	

第二条 质量标准: 按国家标准及相关的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

第三条 供货期限: 自收到需方定金后 30 天内。

第四条 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 自交货之日起保修 贰年

第五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货到工地起转移, 但需方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 标的物属于供方所有。

第六条 交货方式、地点: \_\_\_\_\_

第七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 供方负责托运到工地, 需方负责卸货。

第八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按消防部门标准或本企业标准验收, 详见说明书, 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时, 对货物的品种、数量、外观确认验收, 若有异议, 当天提出。

第九条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 预付定金 15%, 货到卸货前付清全款(具体采购型号数量以需方下达的采购订单为准, 采购订单价格依据本合同约定单价)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按下列第 2 种方法解决。

(1) 提交 / 仲裁委员会仲裁。(2) 依法向 广州 人民法院作出诉讼。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根据《合同法》

第十二条 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须经双方同意后签订补充协议, 作合同的组成部分, 并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名盖章起生效。

第十四条 其它约定事项: 收货人: 王磊 电话: 13603270239

供方(章): 广州广一泵业有限公司

需方(章):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滘南路桥头大街 228 号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信利

康 1 栋 9 楼

法人代表: 陈悦泉

法人代表: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13637602001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行: 平安银行深圳福景支行

账号: 1100 9529 6318 03

广一泵业·合同附件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流量	扬程	功率	单位	数	单价	金额	备注	
			L/S	m	kw	台	量	(元)	(元)		
1	消火栓稳压泵	XBD3.9/1W-GDL	1	40	1.1	台	2	1950	3900	不锈钢立式多级泵、YE3电机、	
2	控制柜	GYK-2Z-X2.2				台	1	3150	3150	国产元件、落地柜	
3	气压罐	DN800-1.0Mpa				台	1	5600	5600		
4	室内消火栓泵	XBD10.7/40-GL	40	110	75	台	2	21300	42600	立式单级泵、YE3电机、不锈钢轴、叶轮	
5	控制柜	GYK-2YD-X75				台	1	11500	11500	带应急启动、国产元件	
6	室内消火栓泵	XBD3.9/40-GL	40	40	30	台	2	11600	23200	立式单级泵、YE3电机、不锈钢轴、叶轮	
7	控制柜	GYK-2YD-X30				台	1	9500	9500	带应急启动、国产元件	
8	室内消火栓泵	XBD3.9/1W-GDL	1	40	1.1	台	2	1950	3900	不锈钢立式多级泵、YE3电机	
9	控制柜	GYK-2Z-X2.2				台	1	3150	3150	国产元件、落地柜	
10	喷淋泵	XBD12.7/50-DLLF	50	130	110	台	3	41500	124500	立式多级泵、YE3电机、不锈钢轴、叶轮	
11	控制柜	GYK-3YD-X110				台	1	22000	22000	一控三、带应急启动、国产元件	
12	巡检柜	GYK-XJ8V-X45				台	1	22000	22000	一控八、国产元件	
合计:		大写: 贰拾柒万伍仟元整								¥275,000	

# 采购合同

订货方（甲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伟  
 联系方式：0755-25878611

供货方（乙方）：深圳市贵庭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小东  
 联系方式：0755-29679566

经友好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的产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 一、订购产品概况：

1. 甲方向乙方意向订购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尺寸、数量、质量标准详见合同附件的报价清单或订货清单，并以此清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实际采购的型号和数量按甲方采购订单为准，采购订单的单价要依据本合同清单）。
2. 预计货款总额为人民币 709995.00 元（人民币大写：柒拾万玖仟玖佰玖拾伍元整）。
3. 本合同的报价及货款均为含税及含运费。

## 二、甲方订购乙方产品投入建设的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必填）	宝安综合港区		
项目地址（必填）	深圳宝安港区		
甲方项目负责人	郭辉强	联系电话	15238635366
指定收货人	王磊	联系电话	13605720239
	张明鼎	联系电话	15031610077

注：甲方项目负责人及指定收货人发生变更或联系电话发生变动的，甲方应当提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在乙方实际知悉前仍以本合同所载信息为准，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 三、产品交货与验收：

1. 交货期限：乙方应当在 / 年 / 月 / 日至 / 年 / 月 / 日期间分批交货（或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的订货清单后 20 天内货到现场，订货清单或发货通知应明确列明需订购的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和交货日期，乙方发货前应先通知甲方）。
2. 乙方自负运费将产品运输至本协议第二条规定的项目地址，产品运至项目地址中甲方指定地点后的卸货等后续事宜由甲方负责，风险转移至甲方承担。甲方变更收货地址应当在乙方发货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因甲方通知不及时造成乙方损失的，由甲方承担乙方所有损失）。
3. 在产品运达项目地址时，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甲方项目负责人或指定收货人与乙方的代表共同对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进行验收，甲方需当场或最晚不迟于到货后的 3 天内与乙方代表完成对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的验收；验收完成后，甲方项目负责人或指定收货人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收货。
4. 如果发现产品型号、规格、数量、质量不合格或货物存在破损的应即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应立即对不合格货物进行复检，乙方复检确认存在质量问题后应就问题产品给甲方进行换货。
5. 甲方若在产品到达指定地址 3 天内未配合乙方完成验收，也未提出书面异议，视为货物的型

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验收合格，后续甲方不得再以此作为延迟付款或拒绝付款的理由。

#### 四、产品的增减与更改：

1.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尺寸、数量以甲方每次发出的书面订货清单为准，乙方应当严格按订货清单的要求生产，按时提供合格产品。
2. 如果甲方对产品的型号、规格尺寸等有变更或者减少数量的，应当在相应的产品下料生产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货款按变更后的实际型号、规格尺寸、数量计算。如果乙方已经下料生产的，甲方不得要求变更，不论甲方是否实际使用该产品，仍应按约定单价及数量付款。
3. 如果甲方对产品的数量有增加的，增加部分按照约定的单价计算支付货款。
4. 甲方的项目负责人代表甲方与乙方沟通确认产品增减及更改、修改。

#### 五、质量要求及保修：

1. 产品质量按乙方公司的产品样品及甲方订货清单约定的技术条件。
2. 本产品保修期限为 2 年，保修期自产品交付给甲方之日起算，保修期之内如属产品本身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维修；如果是甲方人为损坏或操作不当导致的乙方不負責任，但可以有偿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视具体情况而定。若需乙方上门维修，乙方上门的差旅费、住宿费杂费一概由甲方负责。

#### 六、消防验收

如果甲方需要供货证明等消防验收所需资料，甲方应提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帮甲方开具供货证明等消防验收所需资料。

#### 七、付款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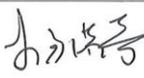
1. 合同签订时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10 %为预付款。
2. 分批供货，分批付款。每批产品运送到工地后付至当批货物金额的 97 %；
3. 余款 3%为质保金，乙方供货完毕期满两年（具体时间以最后送货单开具时间为准），经甲乙双方确认无产品质量问题后付清。
4. 甲方应将货款支付至乙方本合同指定账户。未经乙方书面通知或授权，甲方向乙方工作人员支付现金或者向乙方指定账户之外的账户汇款，视为乙方未收到款项，甲方仍需按本合同履行支付义务。
5. 若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不得以钢材的市场价格涨跌及其他因素调整本合同的价格及延迟发货影响合同履行，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延误工期所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

#### 八、违约责任：

1. 若甲方逾期支付货款，乙方有权停止供货，甲方每逾期一日需按总货款的 3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保留追究违约金的权利。货物所有权归乙方所有，直至甲方付清款项为止。
2. 如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期间有一方出现违约行为，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的所有损失。守约方为处理纠纷而支付的费用（含律师代理费、仲裁费、诉讼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公告费、材料费、调查费、评估费、第三方索赔费用等）由违约方承担。
3. 若发生不可抗力影响乙方生产或交货，乙方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交货日期顺延，待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重新计算交货日期。

九、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的，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十、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贵庭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税号： 914403005586991139	开户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牛湖支行
帐号：	账号：000041976571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禾花社区富康路6号深业物流平湖中心厂房B（宝能智创谷B栋511）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29679266、29679566
传真：	传真：0755—29679733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2022年3月29日

兴安消防  
合同

## 合同清单

编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	含税总价	备注
030703001024	碳钢阀门	1. 名称:旁通阀 EVD 1000*400	个	1			
030703001025	碳钢阀门	1. 名称:旁通阀 EVD 800*500	个	1			
030703001026	碳钢阀门	1. 名称:防火阀 FD 1000*400	个	9	432	3887	
030703001027	碳钢阀门	1. 名称:防火阀 FD 1200*350	个	8	448	3582	
030703001032	碳钢阀门	1. 名称:防火阀 FVD 1000*800	个	2	759	1518	
030703001021	碳钢阀门	1. 名称:排烟阀 BEC 1000*800	个	1	816	816	远控机构
030703001022	碳钢阀门	1. 名称:排烟阀 BEC φ 1210	个	1	2121	2121	远控机构
030703001023	碳钢阀门	1. 名称:排烟阀 BEEC 2000*500	个	2	1141	2281	远控机构
030703001028	碳钢阀门	1. 名称:排烟防火阀 FDH 1600*630	个	1	1033	1033	
030703001029	碳钢阀门	1. 名称:排烟防火阀 FDH 2000*500	个	2	1027	2054	
030703001030	碳钢阀门	1. 名称:排烟防火阀 FDSH 1000*1000	个	2	1027	2054	

1  
2  
周专  
104

1  
改

030703001031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 FDSH 1000*300	个	2	350	699	
030703007015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单层格栅风口 1200*1200	个	4	494	1977	
030703007012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多叶送风口 (1300+250)x600	个	17	1153	19602	送风口+面板
030703007013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多叶排烟口 800x(800+250)	个	17	878	14919	排烟口+面板
030703001033	碳钢阀门	1.名称:旁通阀 EVD 800*630	个	6			
030703001035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 FD 800*4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 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34	366	12448	
030703001037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 FVD 1200*8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 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891	1781	
030703001034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 FVD 1400*63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 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930	930	
030703001036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 FVD 1700*5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 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3	904	2712	
030703001038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阀 BEC 1250*8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 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6	980	5880	远控机构
030703001045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阀 BEC 800*4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 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35	423	14801	远控机构
030703001041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 FDH 800*4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 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366	366	

030703001039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 FDSH 800*4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9	366	3295	
030703007011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单层格栅风口 1500*5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44	272	11968	
030703007019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单层格栅风口 800*5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150	300	
030703007016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多叶送风口 600x(1300+25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4	1001	24019	送风口+面板
030703007020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多叶送风口 1300x(600+25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0	1153	11530	送风口+面板
030703007017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多叶排烟口 400x(1250+25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96	781	75013	排烟口+面板
030703007018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不锈钢防虫网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m2	57.64			
030703019003	柔性接口	1.材质:不燃柔性软接管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m2	18.48			
030703B001001	挡烟垂壁	1.名称:固定挡烟垂壁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m	181.00			
030703001042	碳钢阀门	1.名称:旁通阀 EVD 800*5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030703001040	碳钢阀门	1.名称:旁通阀 EVD 800*8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6			
030703001046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 FVD 1000*8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759	1518	

030703001054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 FVD 1600*8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6	1257	7541	
030703001047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阀 BEC 800*32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370	741	远控机构
030703001048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阀 BEC φ 111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1835	3671	远控机构
030703001055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阀 BEC φ 151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6	3445	20667	远控机构
030703001049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阀 BEEC 2000*5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72	1141	82122	远控机构
030703001050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 FDH 800*32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314	627	
030703001051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 FDH 2000*5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72	1027	73950	
030703001052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 FDSH 2000*5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8	1027	18487	
030703001053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 FDSH 800*32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314	314	
030703007021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单层格栅风口 600*4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6	95	569	
030703007025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单层格栅风口 800*5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360	150	54067	

030703007026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自垂百叶 1500*12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2	498	5971	
030703007022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多叶送风口 (800+250)x8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4	878	3510	送风口+面板
030703007024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不锈钢防虫网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m2	131.82			
030703019005	柔性接口	1. 材质:不燃柔性软接管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m2	47.46			
030703B001002	挡烟垂壁	1. 名称:固定挡烟垂壁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m	554.30			
030703001001	碳钢阀门	1. 名称:止回风阀 1000*10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33	379	12516	
030703001002	碳钢阀门	1. 名称:止回风阀 1000*5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253	253	
030703001003	碳钢阀门	1. 名称:止回风阀 1000*8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4	329	1315	
030703001004	碳钢阀门	1. 名称:排烟阀 BEC 800*4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2	423	5074	远控机构
030703001005	碳钢阀门	1. 名称:防火阀 FD 1000*10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1	1027	21569	
030703001006	碳钢阀门	1. 名称:防火阀 FD 1000*8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5	759	3796	
030703001007	碳钢阀门	1. 名称:防火阀 FD 1000*10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9	1027	19514	

030703001008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FD 600*6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399	399	
030703001009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FD 800*4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366	366	
030703001011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FD 6000*20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11391	11391	
030703001017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FVD 600*6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399	399	
030703001018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BEE 1200*4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4	554	2215	远控机构
030703001020	碳钢阀门	1.名称:防火阀FVDH 800*3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300	601	
030703001019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阀BECH 800*3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357	714	远控机构
030703001010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FDH 1000*10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7	1027	17460	
030703001012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FDH 1000*5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514	1027	
030703001013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FDH 1000*8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3	759	2278	
030703001014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FDH 1200*4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4	497	1988	
030703001015	碳钢阀门	1.名称:排烟防火阀FDH 2000*400 2.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863	863	

030703001016	碳钢阀门	1. 名称:排烟防火阀 FDH 2000*5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6	1027	26704	
030703007001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单层格栅风口 1500*5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272	544	
030703007002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单层格栅风口 1000*10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6	350	2101	
030703007003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单层格栅风口 600*25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32	64	2038	
030703007004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单层格栅风口(自带调节阀) 1200*12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826	826	
030703007005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单层格栅风口(自带调节阀) 1000*10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1	581	6387	
030703007006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单层格栅风口(自带调节阀) 600*25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362	98	35577	
030703007008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单层格栅风口(自带过滤网) 1000*10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442	442	
030703007009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单层格栅风口(自带过滤网) 1500*12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778	778	
030703007007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排烟百叶 500*5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4	98	390	
030703007010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 名称:多叶送风口 (1300+250) x600 2. 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1153	2306	送风口+面板

030703001013	不锈钢阀门	(1)类型:防火阀 FD 1700*800 (2)材质:钢制 (3)要求:满足招标文件、 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4	1322	5288	镀锌板材质
030703001022	不锈钢阀门	(1)类型:防火阀 FD 1800*800 (2)材质:钢制 (3)要求:满足招标文件、 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3	1388	4163	镀锌板材质
030703001023	不锈钢阀门	(1)类型:防火阀 FD 2000*1200 (2)材质:钢制 (3)要求:满足招标文件、 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1	2382	2382	镀锌板材质
030703001024	不锈钢阀门	(1)类型:防火阀 FD 3000*800 (2)材质:钢制 (3)要求:满足招标文件、 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2	2278	4557	镀锌板材质
030703001025	不锈钢阀门	(1)类型:150℃防火阀 FD 1700*800 (2)材质:钢制 (3)要求:满足招标文件、 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4	1322	5288	镀锌板材质
030703001026	不锈钢阀门	(1)类型:150℃防火阀 FD 2500*600 (2)材质:钢制 (3)要求:满足招标文件、 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3	1437	4310	镀锌板材质
030703001027	不锈钢阀门	(1)类型:150℃防火阀 FD 3000*800 (2)材质:钢制 (3)要求:满足招标文件、 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	个	3	2278	6835	镀锌板材质
合计						709995	



## 材质说明

产品名称	外框	叶片	备注
(排烟) 防火阀	1.8mm	1.5mm	镀锌板材质
(电动) 调节阀	1.8mm	1.2mm	镀锌板材质
排烟阀	1.8mm	1.5mm	镀锌板材质
止回阀	1.8mm	0.5mm	镀锌板材质
多叶送风口 (排烟口)	1.8mm	1.5mm	镀锌板材质
板式排烟口	1.8mm	1.5mm	镀锌板材质
百叶风口	1.0mm	0.8mm	
消声器	1.2mm	0.75mm	镀锌板材质
静压箱	1.2mm	0.75mm	镀锌板材质
备注			

注：我司供应产品按以上材质说明常规制作，或按客户要求。



## 青鸟消防设备购销合同

购买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深圳市鹏润青鸟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在甲方所建或甲方负责安装施工的联创工业区工程中，甲方向乙方订购此项目消防工程所需的应急照明与智能疏散系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规格、单价、数量（注：详见合同附件报价单）[本合同执行币种为：人民币]

标的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价 款	
				单 价	金 额
消防设备	见合同附件	见合同附件	见合同附件	见合同附件	76215.73
设备总额：(大写)	柒万陆仟贰佰壹拾伍元柒角叁分				76215.73

1.1 上述价格为到货价，含运费、调试及税款。

1.2 采购合同附件：报价单中设备是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并结合乙方生产产品的规格和技术性能进行配置，一旦经双方签名确认后，单价不可更改，最终按照甲方实际用量以合同签订的单价结算。

若甲方合同外增加货品，须双方商定价格及确认规格型号、数量，结算方式与本合同一致。

第二条、结算和资金支付条款及送货地点

2.1 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甲方须及时安排现场到货验收。

2.2 结算及付款方式：

2.2.1 签订合同7天内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

2.2.2 每批次货到验收后7天内付清本批次货款金额50%的货款。

2.2.3 项目调试完成后7天内或货到工地3个月内付清本合同所有到货款总金额100%的货款。

因价格优惠，本合同不设质保金，由乙方提供质量承诺函。

乙方特别声明：甲方按本合同指定的乙方账号及开户行以转账或汇票方式向乙方公司支付全部款项，不接收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等价物品抵扣。对于甲乙双方交接发票、结算单据事项，双方一致认同，甲方取得发票并不代表甲方货款已付清，货款已付清是以甲方货款全部到乙方指定账户为准。

2.3 交货地点：联创工业区项目 甲方指定收货人：郭工，联系方式：15915420060

2.4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提供与回收：按照企业标准执行，费用由乙方负担，包装物不回收。

### 第三条、质量标准和验收

3.1 乙方应对供应材料设备的质量负责。

3.2 所供材料按照国家标准 GB4715-2005, GB4716-2005, GB19880-2005, GB16806-2006, GB4717-2005, GA17421-1998. 生产制造。

3.3 乙方货到后甲方应组织人员验收, 甲方清点后签收, 如发现质量不符合规定, 甲方应妥善保管并在五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由此引起的退货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逾期视为质量合格。

3.4 验收标准、方法: 以型号、数量无差错及外包装无破损为准。

### 第四条、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4.1 乙方严格在合同签订的时间向甲方提供设备。

4.2 乙方应遵守施工工地有关的规章制度, 并负责乙方人员及设备在甲方签收前的安全, 无正当理由由甲方拒绝签收的视为货物已交付甲方, 风险转移甲方。

4.3 甲方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如需乙方提供技术支持, 提前一天通知乙方, 乙方确保响应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

4.4 材料在运到乙方指定的地点前, 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5 自调试正常填写调试报告之日起, 属产品质量问题免费保修 24 个月, 人为损坏或者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除外【如地震/海啸/雷击等】。

### 第五条、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5.1 甲方应根据施工进度, 现场设备提前七天向乙方提出供货要求通知, 控制中心设备提前二十天提出供货要求通知, 通知仅限于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

5.2 乙方按时送达材料后, 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 验收合格的, 及时签收确认。

5.3 甲方应严格按合同签订的时间及时支付相关款项。

5.4 因设备贵重, 请甲方将设备置入有防雨措施及不积水的仓库或室内存放, 并妥善保管, 以防丢失, 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5.5 甲方多余需退回的货物, 必须是包装、配件齐全, 并无拆装、无使用过的设备且需征得乙方书面同意。

5.5.1 货至现场 3 个月内 (含 3 个月), 设备未拆封且不影响出卖人进行二次销售, 出卖人按照合同原价办理退货;

5.5.2 货至现场 3 个月外 6 个月内（含 6 个月），设备未拆封且不影响出卖人进行二次销售，出卖人按照合同原价的 90% 办理退货；

5.5.3 货至现场 6 个月外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设备未拆封且不影响出卖人进行二次销售，出卖人按照合同原价的 80% 办理退货；

5.5.4 货至现场超过 12 个月的不能退货；

5.5.5 设备已拆封或影响出卖人进行二次销售的，不能退货；

5.5.6 属于非标定制类产品（订购的设备），不能退货；

5.5.7 出卖人已经向买受人提供发票，不能退货。

5.6 所有由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业务信息、软件、价格以及其它相关资料（以下称信息）都将作为乙方财产。甲方同意严格遵守下述条件，以获得乙方的授权使用这些信息：

- \* 这些信息应被视为保密，同时只供甲方使用、操作及修理设备和材料之需；
- \* 除乙方授权外，甲方不能复制或拷贝此类信息；
- \* 此类信息及其复印件不再需要时应退还给乙方或销毁；
- \* 严禁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乙方的业务信息及价格。

5.7 甲方本合同所购乙方产品必须在本合同约定的项目中使用，如未经乙方同意，擅自将本合同产品用于非本合同约定的项目中，造成消防产品 AB 签登记信息无效，被国家监管部门处罚及乙方产品制造厂家处罚的所有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甲、乙双方，单方不履行合同义务，违约方需支付给对方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

6.2 乙方若未依约定交期到货，每逾期一天乙方须赔偿甲方当批货款的万分之二的违约金（最高不逾当批货款的百分之十）。

6.3 甲方若未依约定付款期限付款，每逾期一天甲方须赔偿乙方当批货款的万分之二的违约金（最高不逾当批货款的百分之十）。乙方在甲方支付完货款前对货物保有所有权。

## 第七条、争议解决条款

7.1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在合理和友好的基础上协商解决。

7.2 如仍未解决，可向深圳市龙岗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违约方承担律师费等开支。

施工  
(2)  
合同

有限公司

同德行  
公司深圳  
7484  
075  
址：深圳  
3022

**第八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8.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待所有货款付清后自动失效。

8.2 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3 本合同附件(报价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声明：本合同在无甲方盖章或甲方加盖的为未在公安机关备案的印章的情况下，合同甲方签字人认定为合同保证人，合同甲方签字人对合同条款承担全部连带保证法律责任。（附甲方签字人身份证复印件）。

8.4 关于税率：按款项到账时国家政策规定的发票税率开具发票，国家现行税率为 13%，如因国家税率调整，本合同含税单价不变。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深圳市鹏润青鸟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9871368B
地址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台菱大厦 208-210 室
电话		电话	0755-23035119
开户行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分行
账号		账号	748462437105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授权人签字		授权人签字	
日期		日期	

**合同附件：**

应急照明与智能疏散系统设备报价单							
编号	型号	规格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J-C-11S80G	系统主机 【立柜/落地】	应急照明控制器		8190.00	仅体现单价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0 3、输出回路：4 4、额定功率：60W 5、额定输入：AC220V/50Hz 6、17寸液晶显示屏 7、操作系统：Windows7 8、应急时间：≥180分钟 9、主要功能：显示建筑电子地图；设备可视化、状态查询、故障报警；智能疏散算法；图形编程功能；离线模拟测试；火灾报警主机联动；系统自检；自动/手动应急；多用户权限管理；热敏打印机；存储信息1000000条。 10、外形尺寸（高×宽×厚）：1770×550×480mm 11、包含1节HX12-18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2	J-C-11S80B	系统主机 【壁挂】	应急照明控制器	1	5850.00	5,850.00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0 3、输出回路：4 4、额定功率：60W 5、额定输入：AC220V/50Hz 6、17寸液晶显示屏 7、操作系统：Windows7 8、应急时间：≥180分钟 9、主要功能：显示建筑电子地图；设备可视化、状态查询、故障报警；智能疏散算法；图形编程功能；离线模拟测试；火灾报警主机联动；系统自检；自动/手动应急；多用户权限管理；热敏打印机；存储信息1000000条。 10、外形尺寸（高×宽×厚）：770×535×173mm 11、包含1节HX12-18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3	J-D-0.25KVA-01	应急电源/8回路 【250W/壁挂】	消防应急灯具专用应急电源		2113.80	仅体现单价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3 3、输出回路：8 4、额定功率：250W 5、额定输入：AC220V 6、额定输出：DC36V 7、应急时间：≥90分钟 8、外形尺寸（高×宽×厚）：740×480×210mm 9、包含3节HX12-17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4	J-D-0.45KVA-01	应急电源/8回路 【450W/壁挂】	消防应急灯具专用应急电源	8	2545.00	20,360.00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3 3、输出回路：8 4、额定功率：450W 5、额定输入：AC220V 6、额定输出：DC36V 7、应急时间：≥90分钟 8、外形尺寸（高×宽×厚）：740×480×210mm 9、包含3节HX12-33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5	J-D-0.6KVA-01	应急电源/8回路 【600W/壁挂】	消防应急灯具专用应急电源	1	4030.26	4,030.26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3 3、输出回路：8 4、额定功率：600W 5、额定输入：AC220V 6、额定输出：DC36V 7、应急时间：≥90分钟 8、外形尺寸（高×宽×厚）：740×480×210mm 9、包含1节HXL1-38.4V27.5Ah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6	J-D-1KVA-01	应急电源/8回路 【1000W/壁挂】	消防应急灯具 专用应急电源		5174.52	仅体现单价	1、材质：镀锌钢板箱体 2、防护等级：IP33 3、输出回路：8 4、额定功率：1000W 5、额定输入：AC220V 6、额定输出：DC36V 7、应急时间：≥90分钟 8、外形尺寸（高×宽×厚）：740×480×210mm 9、包含1节HXL1-38.4V44AH电池，电池单独包装发货
7	J-ZFJC-E3W-17Z2	应急照明灯 【3W/嵌顶】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照明灯	521	43.50	22,663.50	1、材质：塑料外壳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3.0W 5、高亮、低功耗LED，光通量：200lm 6、外形尺寸（直径×高）：φ126×H33mm 7、吸顶需 加装吸顶底座J-ZJ02；壁挂需加装壁挂 底座J-ZJ01
8	J-ZJ02	3W、5W嵌顶灯 具适用	3W、5W吸顶安 装底座		3.90	仅体现单价	1、塑料材质 2、配套3W、5W使用，安装方式由嵌顶 变为吸顶 3、外形尺寸 （长×宽×厚）：φ112×45mm
9	J-ZJ01	3W、5W嵌顶灯 具适用	3W、5W壁挂安 装底座	521	7.00	3,647.00	1、塑料材质 2、配套3W、5W使用，安装方式由嵌顶 变为壁挂 3、外形尺寸 （长×宽×厚）：360×126×17mm
10	J-BLZC-10EII.0.3W-11B2	单面安全出口	集中控制型消 防应急标志灯 具	18	35.10	631.80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7、嵌入安装时须配J-YMH01预埋盒。
11	J-BLJC-1LREII.0.3W-11B1X	疏散指示 【单面/双向】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标志灯	26	36.36	945.36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12	J-BLJC-1RE II 0.3W-11B1Y	疏散指示 【单面/右向】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标志灯	106	35.10	3,720.60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13	J-BLJC-1LE II 0.3W-11B1Z	疏散指示 【单面/左向】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标志灯	151	35.10	5,300.10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14	J-BLJC-2LRE II.0.3W-11S1Q	疏散指示 【双面/单向】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标志灯	17	37.83	643.11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15	J-BLJC-10E II 0.3W-11B1	单面出口 【单面/壁挂】	集中电源集中 控制型消防应 急标志灯	240	35.10	8,424.00	1、材质：不锈钢面板 2、防护等级：IP30 3、应急时间：≥90分钟 4、额定电压：DC36V，功耗：0.3W 5、高亮、低功耗LED 6、外形尺寸（长×宽×厚）：365×132×6mm
合计			柒万陆仟贰佰壹拾伍元柒角叁分			76215.73	

附件 3.6：企业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

企业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国贸春天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深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郭伟
	身份证号	410103197404155010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广东昊安建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郭伟（签字或盖私章）

2024 年 12 月 12 日

## 附件 3.7、项目廉洁承诺书

### 项目廉洁承诺书

致：深圳市国贸春天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现本公司投标或参与贵公司项目，为保证项目优质、高效、健康、廉洁、有序地进行，有效预防和禁止商业贿赂，防止腐败及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本公司特向贵公司提交以下不可撤销承诺。

一、在项目招投标和合作期间，本公司及工作人员承诺并履行以下廉洁义务：

1. 本公司及工作人员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不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和贵公司的合法权益。

2. 本公司及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形式向本项目招标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其他相关方（包括甲方委托办理业务的相关单位和人员，甲方及其相关方配偶、子女等亲属，下同）收受、提供、给予协议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等物质性利益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

3. 本公司确认并同意本廉洁承诺书的见证单位为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授权见证单位及中共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深物业集团纪委）监督本廉洁承诺书执行情况，提出在本承诺书规定范围内的处理意见。

4. 本公司及工作人员面对甲方及有关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不正当要求时，本公司将随时并主动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甲方见证及监督举报电话：0755-82212550，举报邮箱：swyjjs@szwuye.com.cn。

二、若本公司及工作人员违反本廉洁承诺书的有关约定，本公司承诺承担以下违约责任及后果：

1. 本公司或本公司工作人员如违反本廉洁承诺书所承诺的行为造成甲方损失，本公司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同时视情节轻重，本公司将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10%（赔偿比例由双方协商确定，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0%，最低不低于合同总额的1%）的违约金，并在5年内不得参加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的任何项目投标活动和业务合作。

2. 在项目招投标和合作期间，若本公司及工作人员发现己方存在以任何方式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的行为，本公司均将及时、主动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同时通报甲方相关部门，并对己方人员进行相应处分。

3.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工作人员在项目招投标和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经核实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双方合作合同，并可终止与本公司的一切合作关系，本公司承担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并负责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工作人员违反相关承诺向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物品，所赠送之物品等由甲方按有关规定上交、处理，同时本公司将按本承诺书第二条第1款所承诺的内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给本公司的任何款项中扣除相关金额的违约金，本公司无条件配合和协助。

5. 本公司确认并同意项目廉洁工作的检查方式为：由见证单位及深物业集团纪委主持项目廉洁工作履约情况的检查，双方共同派人参加，检查方式为座谈、

问卷调查、查看资料等；检查时间、次数、方式、结论和处理意见等由双方协商确定，如无法达成一致的，由见证单位依据事实决定。

三、本项目廉洁承诺书自本公司参与投标活动并报名、签署本承诺书或签署合作合同（以三者之间较早者）之日起生效，对本公司具有永久约束力，不因合同其他条款无效而丧失效力。本项目廉洁承诺书一式三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送交见证单位备案一份。

本公司已将本承诺书内容向己方所有相关工作人员告知，并确保相关工作人员熟悉本承诺书内容。

承诺单位（盖章）：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日期：2024年12月12日



## 附件 3.8、诚信投标承诺书

###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国贸春天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深物业国贸商场改造工程项目消防工程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 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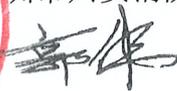
(2) 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总部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 920、921 号（仅限办公）

邮政编码：518000

公司总部电话：0755-25878611 传真：0755-25878611